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世界五千年—影响人类历史200件大事（8）上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 文成公主入藏

在我国古代，有一个美丽的传说。传说中说太阳是一只金鸟，它栖息的地方是一片幸福安宁的乐土；我国的西部雪域——西藏，就是这样一片神奇的土地。西藏，始终是我国古代人民神往的地方。但是，在唐朝文成公主入藏以前，中原地区和西藏（唐时叫吐蕃）的政治、经济、文化的交流却是很少的。松赞干布统一吐蕃时，西藏人民还没有文字，文化落后，战术落后，总之，他们离人类文明似乎依然很遥远。关于松赞干布和文成公主喜结良缘的事，民间流传着许多扑朔迷离、引人入胜的故事。

公元 7 世纪初，在我国的西藏诞生了一位杰出的人物——松赞干布。据藏民的传说，松赞干布是菩萨化身而成，身体强壮健美，从小就聪慧过人。松赞干布 13 岁时，他登上了他父亲王位权威的象征——狮子座。

吐蕃（西藏）和中原内地相隔万里，交流很少。在唐朝以前，吐蕃只不过是西部众多少数民族中的一员，势力很弱小，再加上中间还有好几个少数民族，吐蕃和中原根本无法联系。到松赞干布的父亲朗日松赞的时候，吐蕃开始强盛起来，从中原内地传入医药、数学、历法等技艺。到松赞干布继承王位后，更是野心勃勃，梦想大振国威，因此，松赞干布积极向外扩张，发展自己的势力，雄才大略的松赞干布，终于使吐蕃成为了一个统一强大的王朝。这样，吐蕃的地位越来越重要了，吐蕃的影响也越来越大起来。

而此时的唐朝，正是“贞观之治”时期。“贞观之治”是我国封建社会最辉煌的时代。“贞观之治”时期，唐朝经济十分繁荣，文化发达，国家富强，是当时的世界强国。据说，在“贞观之治”时期，就是普通的老百姓也可以穿上丝绸衣服。世界各地的商人云集长安，和唐朝人做生意，他们以来到长安为荣，回到家乡便向熟人讲自己在长安的经历见闻，目的是为了吹嘘自己。这些商人成为文化交流的使者，为中原地区和各少数民族的交往，唐朝和世界的交往，做出了重要贡献。

唐朝的强大，使得周围各少数民族首领纷纷表示臣服，而且，为了加强自己和大唐朝的亲密关系，都争先恐后地派使者向唐求婚。

公元 643 年，松赞干布派遣使者出使唐朝，目的是为了加强和唐朝的关系。唐朝也非常珍视这次机会，唐太宗亲自写信给吐蕃使者冯德遐表示感谢，唐太宗在信中称赞吐蕃物产丰富，人民勤劳。在向唐朝求婚这一潮流影响下，雄才大略的松赞干布也决定向唐朝求婚。一则是为了讨得唐朝的公主，脸上有光；二则是想借唐朝的力量，威慑其他小政权。于是，松赞干布便派遣使者和冯德遐一起去向唐朝求婚，带了许多金银财宝，献给唐太宗。

当吐蕃的使者来到长安，向唐太宗说明来意后，唐太宗沉默了好一段时间，最后才告诉吐蕃使者说：你们远道而来，必定劳累，应该先好好休息几日，看看长安的秀美景色，至于求婚的事，过几天再商量也不算晚。就这样，唐太宗婉言谢绝了吐蕃的求婚要求。

唐太宗为什么没有答应吐蕃使者的求婚要求呢？原因有好几个。一是对吐蕃存在着不正确的看法，在唐朝人的眼里，吐蕃虽然是一个好地方，但是吐蕃人却不行。他们很野蛮，动不动就杀人放火，而且不怕死，吃生肉，甚至还吃人肉。唐太宗对吐蕃也不十分了解，对这些传闻半信半疑，心里犹豫不决。二是对吐蕃求婚有没有诚意搞不清楚。唐太宗明白，因为唐朝的强大，周围的小政权向唐朝求婚是为了保全自己，借唐朝的力量发展自己。再者求

婚的使者络绎不绝，对唐太宗来说已成了家常便饭，因此，唐太宗对吐蕃的求婚使者也没有放在心上。三是唐太宗自己心里有小算盘。吐蕃毕竟是一个强大统一的王朝，把公主嫁给强大的王朝，这是以前从来没有过的。对强大的政权，进行坚决的武力打击，是唐太宗的一贯思想。出于这些考虑，唐太宗没有答应吐蕃使者的要求。

吐蕃的求婚使者无功而返，心情非常沮丧，又不敢直接对松赞干布说是唐朝拒绝了求婚。因为松赞干布年轻气盛，对这样的事，面子上肯定过不去，一怒之下，说不定就会迁怒于求婚使者，给他们惩罚。说来凑巧，刚刚发生的一件事，为吐蕃求婚使者撒谎创造了条件。

原来，吐蕃的近邻吐谷浑被唐朝大将李靖、侯召集、李道宗等人率领的军队打得大败，吐谷浑王只好向唐朝讨饶，甘愿俯首称臣，并且请求娶一位唐朝的公主。结果，唐朝接受了吐谷浑的投降请求，给吐谷浑王封了官。为此，吐谷浑王亲自去唐朝谢恩，唐太宗为了巩固这种关系，就把弘化公主嫁给了吐谷浑王。

于是，吐蕃求婚使者借坡下驴，编了一套瞎话向松赞干布作了汇报。他们说：“我们刚到唐朝的时候，唐朝的君臣对我们都非常好，礼节格外隆重，待遇也比别国的使者好。当我们提出求婚的事后，唐太宗马上就答应了下来。可是，事情凑巧，正好碰上吐谷浑的求婚使者也来求婚。于是，他们便想方设法挑拨我们和唐朝的关系。结果，唐朝对我们越来越冷淡，最后，婚约就被解除了。”这样，吐蕃使者为了保全自己，把责任全推给了吐谷浑。

松赞干布听完使者的话后，不禁怒火中烧，气得大骂吐谷浑。此时的松赞干布正是春风得意的时候，刚刚统一了西藏，周围的各个政权无不俯首称臣，可是，没想到不知天高地厚的吐谷浑，竟敢太岁头上动土，和吐蕃对着干。松赞干布绝对不能容忍有这等事情发生。于是，松赞干布立即和各领邦联合起来，调集了庞大的军队，亲自担任总指挥，向吐谷浑发起猛烈的攻击。松赞干布采取如此重大的军事行动，并不是凭感情一时冲动行事，而是有深刻的考虑的。松赞干布这一招可一石多鸟。一则可以狠狠地“教训”吐谷浑一通，其实不过是借此扩张自己的势力而已；二则可以起到敲山震虎的作用，使周围的各个邦国不敢轻举妄动；同时也是向唐王朝炫耀武力。

结果，刚刚吃了败仗的吐谷浑，无力抵抗吐蕃的猛烈攻击。吐蕃的精锐之师所向披靡，势如破竹，大败吐谷浑。吐谷浑只好逃到青海湖以北，结果吐蕃军队洗劫了吐谷浑。松赞干布又乘机攻占了其他一些地方，并且亲自率领 20 万大军陈兵唐朝边境松州（现在的四川松潘），对唐朝炫耀武力。松州地方驻军派军队去打探吐蕃军队的虚实，结果被吐蕃军队所败，边境人民受到了一次大洗劫。这些军绩，使吐蕃军队势气大振，松赞干部派使者到长安贡献金甲，使者声称这一金甲价值连城，乃是稀世之宝，并且扬言说这是迎娶公主的聘礼。很明显，这含有挑衅的意味。不但如此，松赞干布还写信给唐朝，说：要是唐朝不答应把公主嫁给赞普，他就要亲率 5 万精锐之师，夺取唐朝的王位，抢走公主。

松赞干布向唐朝发出武力威胁，想以此能够娶得公主，挽回一些面子。可是，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松赞干布可打错了算盘。他不知道，唐王朝对吐蕃也正虎视眈眈，想找个机会教训一下这头不驯服的狮子呢。松赞干布以武力相威胁，唐太宗当然不会屈服。唐太宗立即与大臣商议对策，最后决定任命侯君集、牛进达等人负责指挥全军，统率 5 万大军火速支援松州。松赞

干布虽然取得了一些战功，可是，因为连年对外发动战争，吐蕃人民已经厌倦了松赞干布的穷兵黩武。吐蕃人民的生活水平下降很快，国内出现严重的动荡不安，军队的战斗力大为下降。唐军对吐蕃军队进行四面攻击，乘吐蕃军防务疏忽之机，夜袭军营，大败吐蕃军。

年轻气盛的松赞干布并不想就此罢休，他亲自向士兵发表演说，鼓舞士气。可是，广大士兵的情绪始终没有好转，因为他们在心底已经厌倦了战争，不想再做无谓的牺牲了。再加上唐朝大军压境，杀气腾腾，吐蕃初战不利，更为吐蕃军的前途蒙上了一层阴影。在这种情势下，吐蕃内部发生了一件令人震惊的事件，这就是有名的“八大臣集体自杀事件。”事情是这样的：八大臣对松赞干布的固执己见感到十分忧虑，他们全体力劝松赞干布放弃武力索婚这一企图，尽快班师回国，安抚民心，设法和唐朝缔结友好条约。可是，松赞干布断然拒绝了他们的建议。结果，八位大臣感到非常绝望，又担心遭受迫害，最后苦谏不成，惶恐自杀。

接连发生的事件，使松赞干布冷静下来，他不得不仔细考虑眼前的情势了。松赞干布不愧是一位优秀的政治家，他仔细地考虑了利害关系，觉得唐朝的国力的确十分强大，四周的小国又纷纷向唐朝称臣纳贡，吐蕃的实力是无论如何也无法与唐朝抗衡的。最后，松赞干布果断决定收兵回国，同时，派使者到长安请求宽恕，一再恳请娶唐朝的一位公主。

这一次请娶公主和前一次大不相同。首先是使者的官职高，使者的首领是宰相。吐蕃宰相禄·东赞聪明机敏，善于应对，松赞干布派禄·东赞作为求婚使者，表明松赞干布志在必得。另外，这次求婚带的财物也多。黄金 5000 两，金银珍宝数百件。唐太宗觉得吐蕃这次求婚，是真心诚意的，于是，就答应了吐蕃的请求。

可是，通向求婚的路却不是一帆风顺的。直到现在，在西藏人民中间还流传着许多关于请婚、许婚的动人故事。这表明藏族人民是非常珍惜汉藏人民的友谊的。

吐蕃使者这次求婚虽然最终取得了成功，但是，这次成功却来之不易。首先是竞争激烈。当禄·东赞率领使团到达长安的时候，另外四支求婚队伍也来到了长安。他们是天竺法王派来的 100 人的求婚使团，霸达霍尔王由 100 人组成的使团，大食财富王的 100 人的使团和格萨尔军王的 100 人使团。这五支求婚队伍，都争聘文成公主，明争暗斗，展开了一番较量。据说，唐皇、后妃、太子等人都不愿意将文成公主许配给藏王，可是，唐太宗见五家争得不可开交，而唐王朝又不想得罪任何一方。于是，便想出了一个推卸责任的方法。

方法是这样的：唐朝觉得这五家都不错，一时拿不定主意。最好是采取斗智的办法来决定胜负。就是说，唐朝给各使团提出一些疑难问题，哪一个使团解答得快，解答得好，文成公主将嫁给哪国。五国使团觉得这还算公平合理，于是都同意这个办法。经过一蕃激烈的较量，吐蕃使团大获全胜，终于娶走了文成公主。这就是流传民间的“五难婚使”的故事。

“五难婚使”的第一件事是把 100 匹母马和 100 匹小马驹混杂起来，然后要求 5 国使团找出每一匹母马自己的小马驹。这一道题可难坏了其他四国使团，他们百思不得其解，一直没有想出有效的办法，最后只好乖乖地认输。而吐蕃使团呢？解决这个问题却毫不费力，因为藏民在畜牧业方面有丰富的实践经验，他们非常清楚应该怎么做，结果，一天之后，他们便把这一道难

题顺利解决了。

吐蕃使团是怎样解决这一问题的呢？看了下面的办法之后，我们不禁惊叹于吐蕃使团的聪明机智。禄·东赞让人把母马和马驹分开，并且让人不要给马驹草料和水，这样，一天之后，小马驹就又饿又渴了。然后，禄·东赞便让人把小马驹放出来，和母马放在一起。又饿又渴的马驹，各自都迫不及待地寻找自己的母亲，因为它们想吃奶。这样，第一道难题便成功地解决了。吐蕃使团群情激动，他们为自己的智慧而感到由衷的高兴。可是，这一问题刚解决，第二道难题又来了。这第二道题是什么呢？

“五难婚使”的第二道难题是赫赫有名的“穿孔引线”的故事。我们前面说过，唐王朝是不大愿意将文成公主嫁给吐蕃的。因此，他们见只有吐蕃使团解决了这一难题，觉得就这样把文成公主嫁给吐蕃，太丢大唐朝的面子了，于是，他们便又想出了一个难题想难倒吐蕃使团。

唐王朝送给吐蕃使团一个九曲明珠，并且送来一条柔软的毛线，让吐蕃使团把这条毛线穿过九曲明珠的一个中间拐了九道弯的很细的孔。这一道难题，真可谓挖空心思，还真把吐蕃使团难住了，三天的期限已经过去了二天，大家都很紧张，也都十分着急。禄·东赞也很着急，但他并没有慌，而是绞尽脑汁地想办法。忽然，他看见桌子上有一只蚂蚁，心里不禁一亮，问题解决了，禄·东赞激动地对大家说，请大家放心，他已经想出解决这一难题的办法了。

禄·东赞让人在附近捉了一些蚂蚁，然后从这些蚂蚁中选了一只最健壮的。先用一条马尾鬃拴在蚂蚁的腰部，然后又把毛线拴在马尾鬃上，拴好之后，就把蚂蚁放进孔内，然后，对着孔慢慢地吹气，赶着蚂蚁向小孔的另一端爬去，不一会儿，蚂蚁便拖着马尾从另一端爬了出来。这样，毛线便成功地穿过了小孔。吐蕃使团不禁松了一口气，但是，他们知道，唐王朝肯定还会给他们出难题的。

果然不出所料，这一问题刚解决，唐王朝又出了一道难题，这就是“三难婚使”。这次难题的解决者，不是禄·东赞，而是禄·东赞的一位随从。唐太宗命令侍从抬出许多根大小、粗细一样的圆木，让各使团的人分出哪头是树根，哪头是树梢。其他使团都一筹莫展，就是聪明超群的禄·东赞一时也不知道怎么办了。

正在禄·东赞着急之时，忽然，他的一名随从趁人不注意，偷偷地碰了他的胳膊，禄·东赞会意，赶忙和那位随从走到一旁。那位随从小声地告诉了禄·东赞分辨圆木树根和树梢的方法。

这位随从提供的方法叫“顾流放本法”。具体地做法是，把两头一样粗细的圆木，顺着水流放入水中。这样，是树根的那一段比较结实，就会先顺流向下漂去，暴露在前面，后面的那一部分就是树梢，这样，吐蕃使团又成功地解决了这一难题。

虽然唐太宗每次都许诺说，哪一国的使团先解决了难题，就把文成公主嫁给哪团。可是，令人气恼的是，每次都是吐蕃使团取得了胜利，唐太宗心里很是不服。于是，他又心生一计。

有一天晚上，正当各使团的人正在酣睡之时，唐朝宫内忽然响起了钟声，多数人都被惊醒了。不一会儿，各国使团都收到了唐太宗的命令，说是唐太宗要召见各位使者，有重要的事情要商议，请各位马上到皇宫去。于是，各国使团都赶忙跟着送信的人走了。

只有禄·东赞很警惕，他觉得很奇怪，这肯定是唐太宗的一个计谋。于是，他在他经过的路上，在经过的每一处住室的门槛上边，都用笔做了记号。到了皇宫之后，发现这果然是唐太宗耍的手段。唐太宗又给各国使团出了一道难题：“如果哪国的使团能够顺利地返回自己的住处，哪国就可以娶走公主。”结果，只有吐蕃使团成功地回到了自己的住处，其他各国的使团一直转到天亮，也没能回到自己的住处。

事到如今，唐太宗只好答应让文成公主出嫁。但是，到了最后，唐太宗还没有忘了难一难各国使团。唐太宗传下话来，说：“明天将在广场上集中300 名年轻漂亮的女子，到时候，谁能从中认出文成公主，就将公主嫁给他们的国王”。这真谓到了关键时刻，各国使团纷纷活动起来，而吐蕃使团很巧妙地从一名宫妇的口中，问清楚了文成公主的相貌。这样，吐蕃使团就做到了心中有数。

第二天，300 名年轻漂亮的女子都集中到了广场上，一个个都穿得花枝招展的。其他各国使团的人，都认为文成公主肯定是穿得最漂亮最华贵的一个女子，因此，他们便专门挑穿戴得特别艳丽的。而吐蕃使者呢？他们则是有备而来，顺利地领走了文成公主。到此，唐太宗只好为文文成公主打点嫁奁，准备让她远嫁吐蕃。

以上的故事，就是有名的“五难使者”的故事。据传说，除了这五件难题之外，还有其他难题，例如如何辨认母鸡和它的雏鸡等等。这些故事在民间流传，并不一定实有其事，但的确生动地反映了吐蕃人民的聪明才智，反映了汉藏人民亲密的往来。

从吐蕃使者第一次来唐求婚，到最终聘得文成公主，前后一共四次，几经周折，终于由禄·东赞完成了使命。吐蕃使者频繁地出入唐朝，为唐王朝和吐蕃的交往做出了贡献。

吐蕃使者的长安之行，使他们在长安停留了差不多有五个月。在长安期间，他们尽情领略了中原风光，亲眼看到了唐朝的繁荣强大。他们发现唐朝物产丰富，军队强大，人民安居乐业，而且深为中原文化所感动。他们在长安的所见所闻，使他们有了改革西藏的要求，对西藏后来的改革产生了积极影响。

对于唐王朝来说，他们对吐蕃也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尤其是惊叹于禄·东赞的机智聪明。吐蕃使团在长安逗留期间，禄·东赞多次受到唐太宗的召见，唐太宗见禄·东赞机敏善变，聪明过人，而且行为得体，为人不卑不亢，心中不禁产生了爱才之心。因此，唐太宗便决定授给禄·东赞大将军的官职，并且要许配给他一位漂亮的女子。而禄·东赞则委婉地谢绝了唐太宗的好意。禄·东赞说他来唐朝的目的是为赞普迎亲的，到现在赞普还没有见到文成公主，自己怎么可以先娶呢？再者，他在吐蕃已经有妻子了，怎么可以喜新厌旧呢？禄·东赞这一番话，使唐太宗大受感动，更坚定了他远嫁文成公主的决心。

在文成公主正式远嫁之前，唐王朝为文成公主的远嫁做了一年多的精心准备。在这一年当中，文成公主多次召见吐蕃使者，详细耐心地向他们询问有关吐蕃的情况。在文成公主入藏之前，她已经对吐蕃的风土人情有了相当的了解了，她感到她有责任为汉藏人民的友谊做出自己的贡献。因此，文成公主积极要求唐朝为她准备好吐蕃所没有的各种先进的生产工具，为的是把它们带到吐蕃，帮助吐蕃发展经济。

公元 641 年，文成公主在李道宗的持节护送下，从长安出发，踏上了远嫁吐蕃的道路。出发前，唐太宗亲自设宴送别。于是，一队队的马匹骆驼运载着珍宝、饰物等贵重物品，还有各种谷物的种子，以及有关佛经、医药、历法、农艺的许多书籍，浩浩荡荡地出发了。装备精锐的卫队为文成公主护驾，随同文成公主入藏的还有许多侍女和众多的能工巧匠。

而禄·东赞则因为别人的谄言，却被唐太宗留在了长安。有人对唐太宗说："只有把多才多艺的禄·东赞留下来，唐朝和吐蕃才有可能长期友好。"于是，唐太宗便把禄·东赞强行留在了长安，并且赐给他妇人和住宅。但是，过了一段时间，禄·东赞却找了一个机会逃走了，过了一段时间终于追上了远嫁的队伍。

远嫁吐蕃的路是非常艰难的，有时候，竟然没有路可走，因此，只好停下来开山筑路，所以，队伍行进的非常缓慢。而文成公主则利用队伍休息的间隙，向当地的各族人民传授发展农业的技术，而且还教会了他们使用水磨。队伍行进到西宁时，受到吐谷浑地方政府的热烈欢迎，他们不但热情款待文成公主等人，还专门为文成公主建造了一座佛堂。整个队伍在这里休整了一个多月，随后继续和向吐蕃进发。

为了迎接文成公主，松赞干布特地从逻些千里迢迢赶到青海扎陵湖等候。松赞干布非常尊重文成公主的队伍，完全根据唐朝礼仪的要求，举行了隆重的欢迎盛会。松赞干布亲身经历了汉族的人物风情，深深认识到了本民族的落后，对文成公主的学识、风度更是钦佩不已。

在松赞干布的陪同下，队伍继续行进。为了迎接公主，松赞干布提前回到了逻些，直接负责安排迎接公主的各项事情。终于，文成公主的队伍来到了吐蕃的政治、文化中心逻些。文成公主在众多穿着华丽的婢女的陪伴下，在各种乐器奏出的音响中，缓步走进了逻些城。吐蕃人民穿上节日的盛装，热烈欢庆这一时刻。松赞干布专门为文成公主建造了华丽的宫室。

经过二年多的跋涉，文成公主平安地到达了逻些，成为联结汉藏两族人民友好关系的使者，为汉藏两族人民的友好往来做出了永不磨灭的贡献。

文成公主入藏以后，积极地为汉藏人民的友好而努力，因而文成公主受到藏族人民的热爱。公元 680 年，文成公主去世。尽管唐朝和吐蕃正在交战，吐蕃还是为文成公主举行了非常隆重的葬礼，并且把她和松赞干布合葬在一起。文成公主远嫁吐蕃，赢得了藏族同胞的爱戴。直到现在，有许多地方的藏民每年都要过节日纪念文成公主。

文成公主入藏打开了汉藏两族友好之门。公元 710 年，金城公主又嫁到了吐蕃，吐蕃立即上书唐朝致谢。自公元 634 年松赞干布首次派使者入唐，到吐蕃政权瓦解，前后共 213 年，双方来往达 191 次之多，光是吐蕃使者入唐便有 125 次。现在，在藏民中间流传着一首歌，歌中唱道：

今天文成公主来西藏
狮子进了大森林
孔雀落在大平原
不落的太阳高高升起
西藏从此幸福太平
……

所有的一切，都在抒写着汉藏人民的不朽的友谊。

# 安史之乱

唐朝从唐高祖李渊开朝建国，经过唐太宗李世民励精图治，一度出现了“贞观之治”的繁荣景象。到了玄宗李隆基开元年间，更是盛极一时，称雄世界，出现了历史上有名的“开元盛世”。杜甫诗云：“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人民过上了安居乐业的生活。

但是曾经进行过一些改革的唐玄宗，到了后期就不愿过问政事，只想安逸享乐。公元 744 年，唐明皇（即玄宗）夺他儿子的爱妾，被世人称为我国古代四大美人之一的杨太真为贵妃。杨贵妃确实有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一时弄得玄宗晕头转向。他纵情声色，过着奢侈腐化的生活，一盘食品的价值甚至顶得上十户中等人家的财产。

唐玄宗李隆基为了满足杨贵妃的奢欲，当时供贵妃院役使的织绣工就达 700 多人，雕刻熔造工达数百人。杨贵妃的姊妹兄弟五家也都靠着杨贵妃在唐玄宗面前的得宠住上了豪华的别墅。唐玄宗在用人问题上，也开始由任人唯贤转变成了任人唯亲。他听不见反面的意见，对大臣的直言进谏也非常反感。如宰相张九龄因事力争，唐玄宗就怒加斥责：“难道一切都听你的吗？”而一些善于讨好迎合的人却得到了赏识和重用。公元 736 年，唐玄宗罢免了有名的宰相张九龄，改任李林甫为相，就是他用人政策的转折。李林甫是一个狡猾奸诈、善于逢迎的人物，时人称他口蜜腹剑。在李林甫任宰相十几年中，他结党营私、排斥异己。当时有个有名的大将叫王宗嗣，因在一些问题上坚持己见，遭到李林甫的忌恨，结果被降职处分。有时唐玄宗想下诏求贤，也被李林甫多方阻碍，如公元 746 年，唐玄宗命令征召天下的有识、有才之士，李林甫从中作梗，结果没有一人得选。由于唐玄宗的用人不当，造成了严重的后果。接替李林甫为相的是杨贵妃的哥哥杨国忠，杨国忠没有别的能耐，也是顺着唐玄宗的杆儿爬。他粉饰太平，以满足唐玄宗好大喜功的心理，如李宓在征伐云南时，全军覆没，杨国忠反而谎说打了胜仗。另外再发兵进讨，结果使将近 20 万将士先后丧生。地方贪官污吏，更是肆意鱼肉百姓，弄得民不聊生。杜甫诗云：“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便是生动写照。

唐玄宗生活上的腐化和政治上的用人不当，使唐朝处于危机四伏的境地，终于爆发了一场令唐王朝难以招架的安禄山叛乱。

安禄山，辽宁锦州人，本姓唐，相传他降生那天晚上，红光满天，群兽四鸣，于是，他的母亲就以突厥战神“阿荦山”命名。后来，安禄山随母改嫁突厥安延偃，就改姓安氏，名禄山。安禄山生性奸诈残忍，诡计多端，并且善于揣摸人心，懂得九种少数民族语言。在张守圭任范阳节度使时，安禄山因偷盗羊群而被捉拿，准备处死。安禄山大声叫道：“将军不是要征服奚、契丹吗？怎么能乱杀勇士！”于是张守圭为他的英勇所折服，收作军中的捉生将。在讨击契丹的战斗中，安禄山屡立战功，被提拔为张守圭的偏将，并收为义子，不久，又加升为员外左骑将军。

公元 736 年，少数民族奚、契丹不服中央统制，安禄山奉张守圭命令讨伐契丹，遭到惨败。张守圭奏请斩之，张九龄也执奏请斩安禄山，但玄宗惜安禄山之勇，赦免了安禄山。后来，唐玄宗逃至四川，对此后悔不已。

公元 741 年，安禄山升为平卢军兵马史。次年，御史中丞张利贞以河北探访史身份到平卢，安禄山在张利贞面前极尽吹捧之能事，并用金帛贿赂。张回朝后，自然在唐明皇面前替安禄山讲好话，玄宗大喜，升禄山为平卢节

度史。从此以后，安禄山逐渐取得玄宗的信任，开始青云直上。公元 744 年，安禄山又兼任范阳节度使。次年，少数民族奚、契丹各杀唐公主，发动叛乱，安禄山带兵打败二族。公元 746 年，吏部尚书席侯建上书称安禄山公直无私、严正执法；又加上李林甫接受安禄山的贿赂，常在玄宗面前美言安禄山，不久，安禄山晋升为御史大夫。

安禄山如此青云直上，得力于他的阴谋诡计，也是与他有一套谗媚玄宗的本领分不开的。安禄山在未进京面见唐玄宗之前，就想方设法博取唐玄宗的好感。他除了广泛结交朝官和边将外，每当唐玄宗派人到他的防地，他总是不惜重金贿赂和曲意逢迎。凡是得到好处的人，回朝后无不盛赞安禄山。赞誉安禄山的话从四面八方飞进唐玄宗的耳朵，使唐玄宗产生了一种错觉，认为安禄山是一位不可多得的忠臣骁将。就是到后来，许多大臣都说安禄山正在准备谋反，唐玄宗也没能改变他对安禄山的好感。甚至安禄山已经造反了，消息传到西安，唐玄宗还执迷不悟，以为是厌恶安禄山的人造的谣言。这一方面固然说明唐玄宗当时的昏庸，但也说明安禄山搞阴谋诡计确实很有一套。

在天宝初年，安禄山多次进京面见唐玄宗，更充分显示了他的阴谋手腕。安禄山为了向唐玄宗表示自己的忠心，对唐玄宗说了这样一件事：公元 742 年秋天，他的老家营州柳城（今辽宁朝阳）发生了一次罕见的虫灾，当时他曾焚香向天祈告说：“我如果心术不正，事君不忠，愿让虫吃掉我的心；如果不是这样，就让虫散去”。结果呢，当他祈告完后，就有一群鸟飞来把虫吃掉了。这本来是件很荒唐、不足为信的事，但唐玄宗竟然相信了，并让史官记录下来。安禄山长得五大三粗，肥胖得像头狗熊，肚子很大。有一次唐玄宗对他开玩笑说：“你小子肚子里装了些什么？为什么有这么大！”安禄山不放过谄媚讨好的机会，答道：“没有别的东西，只有一颗忠于皇上的赤心！”唐玄宗听了非常高兴。唐玄宗让安禄山和杨贵妃结成兄妹，但安禄山却拜杨贵妃为母。这样更讨得了唐玄宗的欢心，并得到杨贵妃的青睐。

安禄山把自己装成什么也不懂的傻瓜，以便掩盖其不可告人的野心。有一次在唐玄宗让他拜见太子的时候，他故意楞着不拜。当左右的人要他下拜时，他才装模作样地说：“我是胡人，不懂朝仪，不知道太子是什么官？”唐玄宗告诉他：“太子就是将来承袭帝位的人。”安禄山傻乎乎地说：“我愚蠢得很，只知道陛下一个，不知还有太子”。这才赶忙下拜。安禄山维妙维肖的表演，得到唐玄宗越来越深的宠爱。他不但可以自由自在地出入宫廷，寻欢作乐，而且不时得到唐玄宗的各种赏赐，唐玄宗还派人为他建造了豪华的宅第。安禄山每次拜见天子时，总是先拜杨贵妃，后拜唐玄宗，唐玄宗问他为什么，安禄山说：“我们那儿是拜母亲而后拜父亲。”唐玄宗龙颜大悦，愈加赏识安禄山。公元 751 年，又委任全作河东节度使。从此以后安禄山一身兼三镇节度使，把持重兵，又深受玄宗宠爱，其权势之大，可想而知。

但是阴谋家的欲壑是难以填满的。随着权力的迅速增长，安禄山的野心也开始恶性膨胀。节度使权力很大，不仅掌握着一个方面的军事大权，而且还掌握着政治、经济大权，称得上是地方上的小皇帝。到唐玄宗天宝初年，全国共有十个节度使，而安禄山就兼任了其中的三个，兵力超过 15 万人，成为当时军阀中最大的实力派。相比之下，由唐中央直接掌握的禁卫军却是军备不修，日趋衰弱。安禄山的羽毛已经丰满，唐朝中央政府实际上已经无法控制他了。

随着安禄山实力的增大，安禄山叛唐的意念也越来越扩大了。他一方面广蓄战马兵器，扩充和训练军队；一方面用自己少数民族的将领更替汉将，培植心腹势力。同时他又把一位名叫刘骆谷的心腹将领留在京师，探听朝廷的动静。安禄山为了笼络人心，还以将士讨伐奚、契丹等少数民族的战功卓著为由，要求不拘常规提拔将士，结果这些将士被新任命为将军的有 500 余人，被任命为中郎将的有 2000 余人。这些将士对安禄山当然感激不尽了。正当安禄山紧锣密鼓地实施反唐计划的时候，唐玄宗却在那里高枕无忧，寻欢作乐，不管是安禄山要求以少数民族将领代替汉将，还是要求大肆提拔将领，玄宗都一一答应。

安禄山的反叛阴谋虽然瞒过了唐玄宗，但既搞阴谋就不能不露出马脚。早在公元 736 年，宰相张九龄就看出安禄山有朝一日会造反，当安禄山在一次战斗中，轻敌冒进，打了败仗时，张九龄就劝唐玄宗杀掉安禄山，以绝后患。但唐玄宗不听。后来安禄山造反的迹象越来越明显，很多人就连杨国忠都说安禄山必反，但唐玄宗就是不听劝告。

当然，如果说唐玄宗一点也不怀疑安禄山有异志，也不切合实际。公元 755 年春天，唐玄宗以赐珍果为名，曾派出一个叫辅璆琳的人去探听安禄山的动静。然而辅璆琳却被安禄山的厚贿迷了心，回京后不但不向唐玄宗汇报实际情况，反而对唐玄宗说：“ 禄山竭忠奉国，没有二心。 ”唐玄宗得到这虚假的报告后，再一次自作聪明，对左右大臣说：“ 我推心置腹地对待安禄山，他怎能反我？安禄山不会反，我敢担保，你们放心好了！ ”

然而，事实却给了唐玄宗一记响亮的耳光，唐玄宗向大臣们所作的保证仅仅过去了几个月，到了公元 755 年 11 月，安禄山就造反了。

“ 渔阳鼙动地来，掠破霓裳羽衣曲。 ”蓄谋已久的安禄山范阳起兵反叛，有如一股龙卷风，吹得这座华丽的封建大厦摇摇欲坠，惊破了皇家的清歌妙舞。于此同时，安禄山的亲信史思明也率部反叛。

忘战必危，多年不习战事的唐军一触即溃。叛军一路挺进，如入无人之境。沿途郡县，或开城迎降，或弃城逃跑。河北是安禄山的统辖区，叛军经过的地方，官兵望风而逃。唐玄宗因为从来没有想到安禄山会叛乱，所以在军事上毫无准备。叛乱的战鼓惊破唐宫的《霓裳羽衣曲》后，他才匆忙布置防御。临时命令安西（今新疆库车）节度使封常清募兵保护洛阳；令荣王李琬、大将军高仙芝统兵东征。但唐朝新招募来的士兵，全是些市井之徒、乌合之众，全无作战能力，结果抵挡不住安禄山的劲旅，安禄山渡过黄河后，连败唐军。叛军攻击陈留，太守开城投降。攻荥阳，守城士兵听到角鼓的声音，竟然纷纷坠落城下。叛军攻下荥阳后，转而西进，进攻东都洛阳，封常清率军在武牢迎击，大败，东都失守。封常清和高仙芝退守潼关，以确保长安。这在战略上是正确的。然而宦官边令城因为和封常清有矛盾，就向唐玄宗进谗言说，封常清夸大敌情，动摇人心，高仙芝临阵逃脱，扣发军饷。玄宗一怒，竟杀了二将，以哥舒翰为兵马副帅。

公元 756 年正月初一，安禄山建立了割据政权，国号大燕，自称大燕皇帝，改元圣武。随后，叛军进逼潼关。

这时安禄山的后方很不稳固，他们所到之处，烧杀抢掠，无恶不作，激起了人民的反抗。当叛军经过河南时，常山（今河北正定）太守颜杲卿、平原（今山东德州）太守颜真卿等 17 郡的地方官吏首先起兵，地方百姓也组织小股武装，抗击叛军。于是安禄山在河北所控制的地盘只剩下了 6 个郡，17

个郡重归朝廷。不得已，安禄山命其得力干将史思明攻打常山。史思明，是安禄山的同乡，与安禄山关系密切，屡得安禄山提拔；后入京奏事，得到唐玄宗的赏识，赐名思明，升为将军。

由于寡不敌众，常山失陷，颜杲卿被俘，大骂安禄山而就义。但不久，河东节度使李光弼、唐将郭子仪先后率军由山西出井陉，在河北大破史思明率领的叛军，收复常山，史思明也坠马落荒而逃，率残部退守博陵（今河北定县）。这时河北10余郡的地方官又杀叛军守将归唐，断绝了安史军返回范阳老巢的道路，使叛军陷于一片混乱之中。但是由于唐中央的腐败昏庸导致了潼关失守，为叛军解脱了困境。

潼关是长安的天然屏障，地理位置十分重要，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防守潼关的唐将是哥舒翰，他虽然拥有大约20万的军队，但因为是临时凑集起来的，缺乏战斗力，能守住潼关就算不错了。但唐玄宗和杨国忠对拥有重兵的哥舒翰不放心，接二连三地派宦官催逼哥舒翰出兵收复失地。哥舒翰不得已引兵出关，在灵宝境内被安史军打得大败，全军覆没，哥舒翰也做了俘虏。公元756年6月叛军长驱直入潼关，接着攻陷唐朝国都长安（今西安）。郭子仪、李光弼听到潼关失守的消息后，收兵退入井径，河北郡县又全被史思明占领。

为了保命，唐玄宗在长安陷落前带着得力干将和家眷仓皇出逃。当唐玄宗逃到了马嵬驿（今陕西兴平县西）时，随行的士兵出于愤怒发生哗变，杀死了祸国殃民的杨国忠，又迫使唐玄宗缢死杨贵妃，杨贵妃只好落得个被逼自尽的下场。从此，唐玄宗继续丧魂落魄地往西跑，最后逃到成都。太子李亨逃到朔方，被留下宣慰百姓。大将杜鸿渐等迎太子至灵武（今宁夏灵武西南）。不久，李亨在灵武即帝位，改元至德，这就是唐肃宗，把唐玄宗遥称为太上皇。唐肃宗即位不久，名将郭子仪和李光弼领兵5万到达灵武，二人都被封为丞相，积极准备反击安禄山的叛军。卓越的政治家李泌也来到灵武，协助肃宗。在李泌的建议下，以长子广平王李淑为天下兵马元帅，率唐军讨叛。

安禄山尽管攻取洛阳、长安，短时间内取得了军事上的很大胜利，但是分裂叛乱是不得人心的，是得不到人民拥护的，并且叛军内部矛盾重重，加上叛军所到之处烧杀抢掠，这就激起了人民的愤怒和反抗。早在安禄山叛乱之初，平原太守、著名书法家颜真卿等人就曾组织义勇军打击叛军；随着安禄山军事上的推进，各地人民也普遍地展开了对安禄山的斗争。

叛军占领长安后，大肆杀戮王侯将相亲族，连婴儿都不得幸免，叛将日夜纵情于酒色。安禄山命令搜捕长安乐工送到洛阳，在凝碧池为大臣们表演，梨园子弟大多不从，皆遭惨杀。民心便日益思唐。

公元757年，安禄山患眼病，脾气越来越暴躁，稍有点不顺心，左右的大臣、仆侍就会惨遭杀害。安禄山的宠妾段氏生子庆恩，安禄山想以庆恩代替儿子庆绪为太子，接自己的王位，安庆绪不满，就和亲信大臣严庄及宦官李猪儿一起密谋杀死了恣行暴虐、众叛亲离的安禄山，随即安庆绪接位做了皇帝。

自从安禄山叛乱以来，朝廷主要依靠江淮地区提供物质财富。南阳是江、汉的屏障，睢阳是通向江淮的要道。由于安史叛军占领了广大的中原地区，当时江淮的物质不得不经由江、汉二水运抵洋川（今陕西洋县），再由洋川运到唐朝的根据地扶风。安史集团为了切断唐王朝的经济命脉，公元757

年正月，安禄山派尹子奇为河南节度，率领 13 万大军奔袭睢阳。唐朝将领张巡从宁陵引兵三千与驻地守将许远合兵保卫睢阳。张巡激励将士昼夜苦战，一天冲杀 20 余个回合，坚守阵地 16 天，活捉叛将 60 余人，杀伤叛军 2 万多，尹子奇不得已大败而退。两个月后，尹子奇第二次率领叛军进攻睢阳，张巡扛着战旗，身先士卒，一个人冲杀于敌人的阵地，叛军大惊，不战而溃。后来叛军围城，张巡用计诱尹子奇出营作战，唐朝另一名将南霁云一箭射中尹子奇左眼，并乘势击退叛军。7 月，尹子奇再次派大兵围困睢阳，以报一箭之仇。当时，睢阳城内粮食奇缺，连老鼠都被吃光了，以至张巡的老婆自愿杀身给将士果腹。最后，城中只剩下 400 多个老弱残兵，睢阳陷落，张巡、许远慷慨就义。睢阳陷落时，安史集团已经无力再向江淮进扰。江汉和江淮的保全，使唐朝经济上有了保障，对战争的结局有重大影响。

唐肃宗即位不久，就立即派敦煌王承采和仆固恩向少数民族回纥求兵。回纥派兵和郭子仪的唐朝大军会合。公元 757 年 9 月，郭子仪等率领军马在扶风集结，各路军马云集长安西，着手准备对安史叛军进行反攻。李嗣业为前军，郭子仪为中军，王思礼为后军，在香积寺的北面与叛军展开激战，叛军大败。当天，叛军撤离长安。第二天，郭子仪等率领大队军马收复了长安。10 月，郭子仪引兵出潼关东进，一路所向披靡。至张店（今河南陕县西），郭子仪与回纥兵配合，大败叛军将领严庄和张通儒，一鼓作气攻下陕郡，收复洛阳。安庆绪惊慌失措，星夜狂奔邺郡（今河南安阳市）。12 月，唐肃宗起驾回归旧都——长安。

唐军收复长安后，开始在河南境内与叛军展开反复争夺，互有胜负。此时，叛军内部矛盾开始激化。安庆绪杀父安禄山称帝，不仁不义，部将不服。原来安禄山的亲信，与安禄山一起反唐的得力干将史思明更不服安庆绪的统治，并且与他明争暗斗、钩心斗角。安庆绪败退邺郡后，兵马折损不计其数，他的大将李归仁率领大军数万到范阳归史思明统领。安庆绪非常恼火，一气之下，就派亲信阿史那承庆到范阳征兵，史思明囚禁了他。不久，史思明把所部 8 万兵马向唐王朝请求投降，唐肃宗封他为归义王及范阳节度使，河北一带，大部回归唐朝。然而，唐肃宗对史思明并不放心，设法逐步削夺他的兵权，被史思明发觉，公元 758 年 6 月，史思明再度反叛。

公元 758 年 9 月，唐肃宗命令郭子仪、李光弼、李嗣业等 9 个节度使，率领 60 万大军，讨伐安庆绪。唐肃宗为了防止带兵将领权力过大，形成尾大不掉之势，于是就派亲信宦官鱼朝恩为观军容使，监督、牵制各位统兵大将。郭子仪首先引兵过太行山，首先在获嘉打败安太清，接着伏击安庆绪的援军，最后将安庆绪围困在邺郡。安庆绪无可奈何，只想向史思明求救，并表示愿以帝位相让。史思明想借此机会扩张自己的势力。出兵攻陷魏郡（今河北大名县），但马上按兵不动，观望形势。李光弼等主张兵分两路，分别进攻安庆绪和史思明，但被从来没有打过仗的观军容使鱼朝恩否定，他主张一意围攻邺郡。结果，史思明从外围频频攻击唐军，并在各路口要道设立关卡劫掠军粮，使唐朝的军队发生粮荒。接着，史思明集合重兵与唐军决战。李光弼先战，双方损失都极为惨重。郭子仪从后继续作战，刚布完阵，突然间狂风大作，飞沙走石，双方还没有展开激战就只好各自回营了。唐朝郭子仪等 9 个节度使久战不见结果，也只好退守本镇。这时已经是公元 759 年 3 月。

史思明重兵在握，安庆绪虽然对他构不成什么威胁，但也是他步上帝位的绊脚石。于是，在公元 759 年，史思明设计杀了安庆绪，在范阳称大燕国

皇帝，建元顺天，改范阳为燕京。立他的儿子史朝义为怀王，镇守相州（邺郡改为相州）。公元 759 年 9 月，史思明引兵大肆南下，这时唐朝名相李泌已被排斥，宦官李辅国勾结皇后张良娣横行禁中，把持政务，没有抓紧平叛。结果，洛阳再度失守。宦官李辅国，起初只是个管理马匹的小太监，40 岁时，因巴结权倾一时的宦官高力士，才做了个小官。后来他又被人荐入东宫，奔走于太子左右。恐怕连他自己也没有想到在晚年能够发迹。公元 756 年 6 月，唐玄宗逃到马嵬驿后，护从太子的李辅国向太子献上一计，劝太子不要继续跟唐玄宗西逃，应分兵北上朔方，以图东山再起。太子便和唐玄宗分道，于这一年的 7 月行至灵武。这时李辅国又劝太子在灵武即帝位。由于李辅国在关键时刻出谋划策，得到了唐肃宗的破格提升，任命他为太子家令，判元帅府行军司马事，负责掌管奏章军符，成为唐肃宗的心腹。李辅国一旦掌握了这样大的权力，就开始专权骄横起来了。公元 757 年，郭子仪等人收复了长安，唐肃宗和太上皇李隆基先后回京，这时的李辅国由于进封公爵，加上掌握了禁军，更是权倾朝野。他曾假传谕旨，把唐玄宗从兴庆宫迁居到甘露殿。李隆基原来的心腹之人统统被赶出，就连专横一时的大宦官高力士等人也被流放。从此，唐玄宗不得自由，实际上是被幽禁了。当时的刑部尚书颜真卿，因上表问李隆基的起居，也遭到降职的处分。不但朝臣都听他摆布，就是唐肃宗拿他也没有办法。李辅国还嫌官位不高，想当宰相，遭到了当时的宰相萧华的私下反对。李辅国得知后，怀恨在心，结果以专权的罪名罢了萧华的相，改任为礼部尚书；后来连礼部尚书也当不成，被彻底罢了官。

上面介绍了李辅国其人，现在我们又回到那战火纷飞的战场上。公元 759 年 10 月，唐肃宗准备亲征史思明，被左右大臣劝止。李光弼镇守河阳，多次击退叛军。战前，他把匕首放在靴里，对将士们慷慨激昂，铿锵有力地说：“万一不利，你们前死于敌，我自刭于此。”士气一时大为振奋，郝廷玉、仆固怀恩等率将士们奋死冲杀，呼声震天动地，史思明大败而逃。李光弼乘胜进击，屡次攻破叛军。

史思明生性残暴，从公元 760 年以来，因战事连连失利，他更是坐立不安，喜怒无常，滥杀无辜，部下对其又恨又怕，敢怒不敢言。史思明偏爱小儿子史朝清，酒后失言对部下说要杀史朝义，立幼子史朝清为太子。对此史朝义愤愤不平，终日忧惧。公元 761 年，史思明在邙山大败李光弼，又乘胜向长安进犯，在途中，史朝义在部将的怂勇下杀了父皇史思明，在洛阳自立为帝。为除后患，又派人杀了弟弟史朝清。安氏和史氏之内哄如此相像，真是无独有偶。从此以后，叛军内部更加分裂，就再也没有力量向唐王朝发动大规模的进攻了。

公元 762 年，唐肃宗病重，生命垂危，宫廷内部争权夺势，斗争十分激烈。宦官李辅国与程元振勾结，杀死了与他作对的张皇后和越王系，拥立太子李豫即帝位，这就是唐代宗。而朝政大权，尽落在李辅国之手。

这年 9 月，唐代宗调集各路兵马，并再次派人到回纥求兵讨伐叛将史朝义。10 月，以代宗的儿子雍王李适为天下兵马大元帅，仆固怀恩为副元帅，会同回纥兵进行总反攻。各路大军云集东部以北，想跟叛军决一死战。仆固怀恩派精锐部队 10 万与李光弼配合，在昭觉寺、石榴园一带大破叛军 6 万，俘虏敌人 2 万。唐军相继收复了洛阳、河阳、郑州、汴州等地。唐官兵视河南地区为叛军的根据地，大肆掳掠了三个月；回纥兵在洛阳纵兵掠夺，杀人数以万计，大火历几十天不灭，最后，史朝义只带着数百骑兵奔郑州而逃。

唐军以秋风扫落叶之势连败叛军，叛将纷纷投降。

11 月，史朝义逃往河北，被唐军围困于莫州（今河北任丘北），屡战屡败，毫无办法。睢阳节度使田承嗣劝史朝义亲自去幽州搬救兵，自己留守莫州拼死抵抗。史朝义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只好率 5000 精兵突围求救，结果，史朝义刚刚突围，田承嗣就开城投降。河北的其他叛将见他大势已去，大多不听史朝义的指挥，纷纷向唐王朝投降。

公元 763 年，史朝义率领残兵败将来到叛军的老巢范阳。今非昔比，当时的范阳节度使李怀仙已经向唐王朝投降。史朝义求救无望，自知大势已去，末日将临，只好率领数百个少数民族的骑兵夺路狂奔，准备达到祖辈的发迹地，少数民族奚、契丹的居住地。李怀仙派兵追击，史明义走投无路，自缢于树林之中。

至此，历时八年之久的安史之乱，宣告结束，叛军烟消云散。

安史集团发动叛乱是不得人心的。叛军十分残暴，到处烧杀抢掠，无恶不作，激起了人民的无比愤怒。叛军所到之处，民众揭竿而起，进行顽强抗击。广大人民如此坚决的反抗，是促使安史集团失败的重要原因之一。

安史之乱虽然以唐王朝的胜利而告结束，但是对唐王朝却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是唐王朝由盛转衰的转折点。

首先，安史集团盘踞的地区，社会经济遭到了极大的破坏，尤其是原来经济文化发达的黄河流域，几年内变得凋弊不堪，满目疮伤。特别是激战最烈的河南一带，人烟断绝，千里萧条，战乱中余生的人民甚至以纸为衣。全国人口也由战前 5000 多万锐减到战后的不足 700 万，足见安史之乱的破坏程度。并且安史之乱时期，唐朝的军队大多调集到内地，边防空虚，因此唐朝在民族斗争中不得不由进攻转为退守。西域、河陇地区相继被少数民族吐蕃占领，在南方也经常受到少数民族南诏的骚扰。安史之乱打破了唐朝的统一局面。

然而，更为重要的是，安史之乱以后，出现了藩镇割据的局面，唐中央的权力越来越小，史朝义兵败自杀后，唐军本应乘胜彻底消灭叛军的残部，而仆固怀恩害怕平叛后失宠，奏请以叛将留守河北，这样，北方大部又为降将所占据。在平叛过程中，有关将领都独占一方，不服中央管制。从此，唐中央与藩镇不断争斗，持续百余年。

安史之乱后，“均田制”被破坏，“租庸调制”无法实行，苛捐杂税，多如牛毛，人民负担日益沉重，阶级矛盾日益尖锐。

这一切都说明，经过安史之乱，统一、繁荣、强盛的唐朝已经过去，开始走向下坡路。

## 中国第一女皇——武则天

武则天，是中国历史上一位出类拔萃的女皇帝，也是世界史上杰出的政治家。

武则天，名曌（就是“照”字），并州文水（今山西省文水县东）人。她的父亲武士彠，原来是个木材商人，后来跟随李渊起兵反隋，被任命为工部尚书。他在“玄武门之变”中站在李世民一边，并帮了不少忙。太宗即位后，他被提升为扬州副都督。不久，又调任利州（今四川广元）都督。最后死于荆州任上。

武则天，于武德七年（624 年）生于长安皇宫近卫军将领之家，女儿之

中她排行第二。母亲是隋朝宗室宰相杨士达的女儿。

636 年，长孙皇后死了，太宗感到很寂寞，听说荆州都督的二小姐十分神气漂亮。14 岁的武则天，被召入宫，当了才人，太宗见后赐号武媚，人称武媚娘。由于她才情出众，姿色媚丽，性格刚烈，颇得太宗的欢心和赞赏，陪伴左右的李治也为之心动。

当时太宗的御厩里，有匹名马，叫“狮子马总”，长得肥壮可爱，但是性格暴躁，不好驾驭。

有一次，唐太宗带着宫妃们去看那匹马，跟大家开玩笑说：“你们当中有谁能制服它？”

妃子们不敢接嘴，14 岁的武则天勇敢地站了出来，说：“陛下，我能！”

太宗惊奇地看着她，问她有什么办法。武则天说：“只要给我三件东西：第一件是铁鞭，第二件是铁锤，第三件是匕首。它要是调皮，就用鞭子抽它；还不服，用铁锤敲它的头；如果再捣蛋，就用匕首砍断它的脖子。”

唐太宗听了哈哈大笑。他虽然觉得武则天说的有点孩子气，但是也很赞赏她的泼辣性格。

太宗死后，26 岁的武则天，也随其他嫔妃寄身感业寺，削发为尼。从而结束了 13 年较为浪漫豪华的宫廷生活,沉沦在社会最底层,开始了 6 年清苦、无聊、任人拨弄鞭打的艰难历程。

唐高宗李治在他当太子的时候，就看中了武则天。即位两年后，他把武则天从尼姑庵里接出来，封她为昭仪（妃嫔的称号）。甚有权术的武昭仪，利用皇后和萧妃的矛盾，以及前后为高宗生了两个儿子和一个女儿的优势，博得了皇帝的欢心。

不久，武则天生了个女孩。王皇后因为自己没有孩子，常常逗这个女孩玩。一天，王皇后刚刚离开，武则天就偷偷地把女孩掐死，然后又照样盖好被子。唐高宗进来，掀开被子一看，发现女孩已经死了。武则天先是装出吃惊的样子，然后大哭起来。唐高宗问刚才谁来过，左右的人都说：“只有王皇后来过。”唐高宗气愤地说：“皇后杀死了我的女儿！”武则天乘机说了皇后一大堆坏话。从这以后，唐高宗就起了废王皇后，立武则天为皇后的念头。

这件事遭到很多老臣的反对，特别是高宗的舅父长孙无忌，说什么也不同意。

武则天私下拉拢一批大臣，在高宗面前支持武则天当皇后，有人对高宗说：“这是陛下的家事，别人管不着。”唐高宗这才下了决心，把王皇后废了，让武则天当皇后。

武则天一当上皇后，就参与朝政，先把褚遂良贬到外地做官，随后，又逼长孙无忌自杀，同时罢免了 20 多个反对她的人。她还提拔许敬宗、李义府做宰相，加强了自己的势力。公元 656 年废太子忠，立自己的儿子李弘为皇储。

过了几年，唐高宗患病，不能临朝，便委托武则天处理朝政。武则天把国家大事处理得井井有条，她的威信越来越高，后来有很多事情她根本不和唐高宗商量。唐高宗见大权落到武则天手里，自己说话不算数，很恼火，就秘密地把大臣上官仪找来，让他起草废武后的诏书。消息传到武则天那里，武则天怒气冲冲地去见唐高宗。唐高宗十分害怕，想把诏书藏起来已经来不及了，只好结结巴巴地说：“我本来没有这个意思，都是上官仪鼓动的。”

武则天立即把上官仪处死了。

打那以后，唐高宗上朝，都由武则天在旁边监视；大小政事，都得由皇后点了头才算数。

唐高宗深感武氏一派的威胁越来越大，担心李家的天下保不住，就想趁自己还在世，传位给太子李弘（武则天的长子）。但是，武则天竟用毒酒杀死了李弘，立次子李贤做太子。不久，又把李贤废为庶人（平民），改立三儿子李显为太子，弄得唐高宗束手无策。

公元 683 年，高宗死了。武则天先后把两个儿子立为皇帝——中宗李显和睿宗李旦，都不中她的意。她把中宗废了，把睿宗软禁起来，自己以太后名义临朝执政。这一来，又遭到一些大臣和宗室的反对。

有个官员徐敬业被武则天降职，借这个由头，他在扬州起兵反对武则天。武则天找宰相裴炎商量。又派出大将带 30 万大军讨伐徐敬业。徐敬业兵少势孤，抵抗了一阵，就失败了。接着，又有两个唐朝宗室——越王李贞和琅琊王李冲起兵反对武则天，也被武则天派兵镇压了。

经过这两场小小的兵变，全国恢复了安宁，没有人再敢反对武则天。武则天巩固了她的统治，就不满足太后执政的地位了。

叛乱平定以后，武则天以胜利者的姿态召见群臣，对他们说：“ 你们这些人中间，有比裴炎更倔强难制的先朝老臣吗？有比徐敬业更善于纠集亡命之徒的将门贵种吗？有比程务挺更能攻善战、手握重兵的大将吗？这三个人不利于我，我能杀掉他们。你们有比这三个人更厉害的吗？ ” 这时候，再没有人敢吭声了。

有个官员名叫傅游艺，联络了关中地区 900 多人联名上书，请求太后即位称帝。武则天一面推辞，一面提升了傅游艺的官职。结果，劝她做皇帝的人越来越多。据说当时文武官员、王公贵族、远近百姓、各族首领、和尚道士，上劝进表的有六万多人。

公元 690 年 9 月，武则天接受大家的请求，自称圣神皇帝，改国号为周，她就成为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

武则天同李唐既非同姓，也没有什么血统关系。她是由后宫的妃子、皇后、皇太后，通过专权的道路进而抢班夺权，而爬上皇位的。故改“ 李唐 ”为“ 武周 ”。她手中的皇权至高无上，在她统治的“ 武周 ”时期，宰相失权，三省六部制削弱，女皇主宰着国家的一切，而且后宫又设有男妃子。她不仅是中原地区的女皇，而且也是周边各少数民族的“ 天可汗 ”。她登上皇位已是 67 岁高龄，统治中国达 16 年之久，驾御着当时世界上人口最多、疆域最辽阔、国力最强盛、经济文化最发达的封建专制大帝国，对内对外实行开放政策。尽管她不能脱离封建统治阶级的历史局限性，但其政治制度对世界波及之广，影响之深远，是世界中世纪历史上所仅有的。

在以男权为中心的中国封建社会里，她公开宣称自己做了皇帝，改元，换了朝代。这个朝代搞得还不错，女皇帝并不亚于男皇帝。这是吕后、冯太后、慈禧太后既不敢作，连想也不敢想的棘手大事。三者充其量也不过仅仅是太后专权而已。所以，中国历史上，有 300 多个皇帝，唯有武则天一个是女皇，这堪称二千多年来我国历史上空前绝后的大事。事情本身，在当时就是对男权观念的一次有力挑战。

徐敬业在扬州起兵反对武则天的时候，请当时著名的文学家骆宾王替他写了一篇讨伐武则天的檄文：《讨武曌檄》。武则天叫人把这篇文章念给她

听。文章里说了武则天许多坏话，骂她“豺狼成性”、“残害忠良”、“弑君鸩母”。武则天听了，只是笑一笑，并没有生气。当她听到“一抔之土未干，六尺之孤何托”两句的时候，反而连连称赞写得好。后来听到“试观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两句，更加赞不绝口，问道：“这篇檄文，不知出自何人之手？”有人回答说是骆宾王写的。武则天十分惋惜地说：“有这样的人才，让他流落民间，得不到重用，这是宰相的过错呀！”从这个故事可以看出，武则天是非常重视人才的。

武则天为了满足日益发展壮大起来的庶族地主升官发财的欲望，压倒威胁，她上台而又势力强大的关陇军事贵族，笼络天下士大夫，丰满自己的羽翼，她大力发展科举制度、扩大进士科。在她掌权期间，进士增加了 50%～60%，创殿试、开制科，增设武举。改变了以前进士入仕不准再考的规定，现仕官可考制科，以便升高官发大财，而且考后录取，立即可以作官，无须经过吏部铨选。也扭转了过去选文不选武的作法，习武的士大夫便有了出头之日。

武则天想了很多办法来发掘人才。她鼓励地方官推荐人才，还允许人们自己推荐自己。被推荐或者自我推荐的人，经过试用，如果确有才干，很快就会得到重用。

武则天还不拘一格任用人才。她以修书为名，广泛召集有文才的读书人到宫里来，让他们对朝廷政治提出意见，处理各地送来的奏章，协助宰相工作。因为这些人出入宫廷不走南门而走北门，所以称为“北门学士”。

过去的科举只是选拔有文才的人，武则天专门开设“武举”，选拔有武艺的人。由于武则天善于选拔人才，在她当政的时期，人才济济，文武大臣并不比贞观时期少。像李昭德、苏良嗣、狄仁杰、姚崇这些武则天选拔出来的宰相，都是历史上有名的“贤相”，其中最著名的是宰相狄仁杰。

狄仁杰当豫州刺史的时候，办事公平，执法严明，受到当地百姓的称赞。武则天听说他有才能，把他调到京城当宰相。狄仁杰一直活到九十三岁。武则天很敬重狄仁杰，把他称作“国老”。他多次要求告老，武则天总是不准。他死去后，武则天常常叹息说：“老天为什么这样早夺走我的国老啊！”

武则天执政近半个世纪，她所统治的帝国，版图最辽阔。其疆域，除历史上元朝以外，唐帝国是最大的。从开发的经济区域来看，除了秦汉的关东、关中、益州三大经济基地外，又增加了江南地区、辽河流域和河西走廊，真可谓家大业大。她统治下的王朝，是历史上最强大、经济文化最繁荣的王朝，在各方面都走在世界的最前列。当时的中华民族对世界的贡献也是最大的。

武则天的社会阅历丰富，政治实践道路坎坷不平，她一生事奉父子两代皇帝；连结李唐祖孙三代，四个君主，逐级上爬，其胆识之高、权术之厉害、聪明才智之大，绝无仅有。

在社会经济建设方面，她推行了轻徭薄赋与民休息的政策，限制奴婢的措施，不夺农时，重视农桑生产，推动社会经济不断发展。她入宫不久就向高宗建言十二事，第一条就谈的“劝农桑，薄赋役”。二、三、四、五条也与此条密切关联，总计占了十二事的二分之一篇幅。正因为如此，在她称帝期间，人口由高宗永徽三年（625 年）的 385 万户，到她死的那一年（705 年）增至 615 万户，为唐太宗时期的一倍有余。唐前期的水利工程多修于武则天执政时期。粮食产量有较大幅度增长，边塞储备了大量军粮。

她对内对外实行封建的开放政策。我国封建社会的“开放政策”，奠基

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民族大迁徙和民族的大融合，当时的中华民族胡化程度很浓，外来文化的渗透也比较深入广泛。古老中国固有的传统经学已经发生了动摇，思想界也比较活跃。始于唐初的“开放政策”终极于唐朝一代，成绩最显著者，莫过于唐太宗、武则天、唐玄宗三代。武则天推行的开放政策，主要表现在政治体制上、社会生活与民俗民情上、民族政策上、意识形态上、对外关系上这五个方面。

在政治体制上，尽管她削弱了三省六部制的相权，但是三省六部制照样推行。纳谏制照样贯彻。科举制进一步完善，其成熟、意义超过了贞观时期。

唐代的谏官制是比较健全的。武则天维护了谏官制，是一位尚能纳谏的女皇。她不仅在口头上号召文武百官要极言正谏，而且在执政实践中，凡符合她意愿的建议，固然乐意采纳；反对她的意见，在一定程度上也能听取。例如：狄仁杰这位有名的宰相，经常当面指责她，但她非常尊重他，就是佞臣酷吏从中离间，她也始终信赖，重用如一。

武则天时期社会生活丰富多彩，颇带有几分浪漫色调。元宵节三天，京城洛阳都不戒严，皇帝、大臣、宫女与民同乐，挤得人山人海。每年进士中榜以后，先在大雁塔提名，又会餐于曲江池，皇帝大臣都参加，最后在月灯阁下举行打马球比赛，进士队的对手是神策军专业球队，往往进士队得胜。人们的文化素质比较高，武则天本人，就能歌善舞，著文赋诗，长安洛阳经常可看到胡人的乐舞杂技，吃到胡人的酒菜和胡饼，流行的服装，一阵阵变化。道教、佛教的讲经说法，又讲又唱，还配以舞蹈、杂技、烟火，场面很大。

当时的社会习俗比较开放，男女间可自由交往。武则天本人为后妃时就自由交结外臣，后来她当了皇帝，后宫又养了许多男妃子，男女混杂。她还经常召集一些士大夫由北门而入后宫，参与国家机密，撰书立说。可以说武则天的生活经历，反映了当时社会风貌。这一切，吕后、冯太后、西太后虽大权在手也不敢为之。

武则天在处理民族关系上也有自已的一套办法。在中央统辖的疆域之内，周边居住着许多兄弟民族。他们先后和中央政府发生过重大军、政关系。俚户反叛，武则天派兵讨伐，诛其魁首，安抚其部众。对六诏采用羁縻的统治政策，獠和室韦反，她派大将讨平，吐谷浑归服后，用羁縻政策治理。对西突厥采用安抚的政策；东突厥崛起侵扰，她派名将屯田御边。吐蕃强大起来，威胁中西交通屡犯西境，武则天派名将收复安西四镇，设置安西都护府，派兵戍守，维护了中亚的交通，有利于汉族和西域地区的经济文化交流，后又采取屯田御边、积极防御的政策，每年派和亲使议和，和则怀托，降则礼之，寇边坚决迎战，最后遣约献马千匹，金 2000 两来求婚。唐又在天山以北，设置北庭都护府。对东北的契丹防务搞的不好，政策上有些失误。营州都督的欺压，引起契丹人民的反抗，其首领利用了民族情绪，图谋割据。开始因为用了近人亲人为统帅，指挥失误而败。后来总结经验用了一些名将，又讲究策略，平定割据势力，河北才得安宁。她还注意启用一些少数民族的将领和士兵，他们骁勇善战，忠于职守。少数民族可以随意迁居京城各地，与汉族通婚、经商、平等友好相处。他们开的酒店，制作的面食（胡饼即芝麻饼），穿戴的衣着，表演的歌舞杂技，很受中原人民的欢迎。“内中华，外夷狄”的民族对立情绪，比秦汉时淡薄多了。

在对外关系上，广泛和世界各国友好交往。国都长安成为亚洲各国经济

文化交流的中心和向往的圣地。汉代开辟的东西之间的丝绸之路，发展到了高峰，而且海上丝绸之路和陆上丝绸之路，比翼双飞；海运扩大到日本、朝鲜、东南亚。波斯人在洛阳、扬州、广州等城，有他们专门的居住区，叫蕃场。外邦的人留居中国，可以和中国人享受同等待遇，即可以经商、上学读书、考进士、作大官，也可以当兵、作大将军。武则天对中日两国关系采取友善态度，她最早改东邻倭国为日本国名，自此，日本国名就名垂于世界史册。

正是由于对外开放的政策，中外经济文化交流融合，汉族和各兄弟民族的智慧才能远亲杂融，从而在“武周”时期形成光辉灿烂的文化高潮。

武则天时期，是继“贞观之治”后，又一个较繁荣的时期，既巩固了唐太宗时期所取得的成就，也为开元盛世的到来，作好了准备。

武则天用人有“进退皆速”的特点，在任期两年以上的 24 名宰相中，良臣有 10 个，而奸佞和平庸类有 14 个，占多数。武则天时任相时间最长的而且最终得到信任的有三人，即杨再思、苏味道、娄师德。苏味道，人称“苏模棱”，处事不决，模棱两可。娄师德有“人唾其面，使自干”，且“笑而受之”的本领。杨再思为人巧佞邪媚，人称“四脚野狐”，武则天时之所以多“野狐”“模棱”“唾面”型才能长居相位并得以善终，这是她“刑法酷滥”政策的必然结果。

武则天在图谋帝位和称帝期间，推行残酷的诛杀政策，无论什么人，只要怀疑不利于自己专权的，或流放，或杀戮，决不宽容，而且株连极广，造成了很多冤狱。

自从徐敬业叛乱以后，武则天总是疑神疑鬼，特别对唐朝的宗室和元老重臣更不放心，总想把心怀不满的人一个个杀掉。

周兴、来俊臣本来都是小官，因为善于编造罪名，制造冤案，陷害好人，都升了大官。这两个人豢养了几百名流氓无赖，专门搞告密活动。他们想要陷害谁，就派几个人在各地同时告密，所告的情节内容完全一样，然后，立即下令把被告的人逮捕起来，严刑拷打。被告的人往往屈打成招，含冤而死。来俊臣还写了一本《罗织经》（罗织就是假造罪名，陷害好人的意思），教他的走狗怎样去罗织罪名，使被告人无法申辩。

周兴、来俊臣办起案来，运用各种惨无人道的刑罚，名目非常多，个个令人毛骨悚然。他把人抓来之后，让犯人看一看那些可怕的刑具，犯人就会老老实实地招认了。这两位酷吏前后杀了几千人，弄得无数家庭妻离子散。人们痛恨周兴、来俊臣，把他们比作虎狼。

酷吏的横行，引起了人们越来越大的不满。武则天看到群情激愤，对她的统治很不利，就想杀几个酷吏，来缓和一下矛盾。正好有人告发周兴和犯罪被杀的丘神勣有牵连，武则天就让来俊臣去审问周兴。

说来也巧得很，传令太监把武则天的密旨送到来俊臣的家中，来俊臣正跟周兴一起喝酒聊天。看完武则天的密旨后，来俊臣不动声色，放好密旨，仍旧过来与周兴谈话喝酒，与先前没有什么两样。

两人边吃边聊，兴致很高。突然，来俊臣问周兴：“朝廷让我审问一个犯人，罪犯十分狡猾，恐怕他不会轻易认罪，你看怎么办好？”周兴说：“这有什么难的，取一个大瓮（一种腹大口小的陶器坛子）架起来，四周用炭火烧，让罪犯进到坛子里去，还怕他不认罪？”

来俊臣听了，连连称赞说：“好办法，好办法。”他一面说，一面就叫

公差去搬一只大瓮和一盆炭火到大厅里来，把瓮放在火盆上。盆里炭火熊熊，烤得整个厅堂的人禁不住流汗。来俊臣站起来对周兴拱了拱手，说：“有圣旨审问老兄，请君入瓮。”

周兴一听，吓得魂飞天外。来俊臣的手段，他是最清楚的。他连忙跪在地上，像捣蒜一样磕响头求饶，表示愿意招认。来俊臣根据周兴的口供，定了他死罪，上报太后。

武则天想，周兴毕竟为她干了不少事；再说，周兴是不是真的谋反，她也有点怀疑，就赦免了周兴的死罪，把他革职流放到岭南（在今广东、广西一带）去，人们恨透了周兴，在流放的路上就把他杀死了。

留下的一个来俊臣，仍旧得到武则天的信任，继续干了五六年诬陷杀人的事，前前后后不知道杀害了多少官吏百姓，连宰相狄仁杰也曾经被他诬告谋反，关进监牢，差一点被他整死。他的野心越来越大，矛头指向武氏家族，他想诬告武承嗣、武三思和武则天的女儿太平公主，自己独掌大权。武承嗣等人知道来俊臣手段毒辣，便先发制人，把来俊臣抓了起来。武则天本想赦免他，无奈许多大臣纷纷上书，要求处死来俊臣。武则天只得下令把他处死。行刑的那一天，许多被害人的家属拥到刑场，为了泄愤，争着咬来俊臣尸体的肉，不一会儿，就把肉咬尽了。又挖出眼珠，剥下面皮，掏取心肝，把残骸踏成泥浆。老百姓互相道贺，说：“从今以后，可以安心睡觉了。”

武则天任用酷吏，是为了消灭反对派，巩固自己的统治，却使许多大臣和成千上万无辜的百姓遭到杀害。晚年的武则天越来越昏庸，朝廷政治越来越腐败。公元 705 年，她亲手提拔起来的大臣张柬之，趁她生病，发动政变，杀了他的亲信张易之、张昌之，迎中宗李显复辟帝位。同一年，武则天这位显赫无比的女皇帝就病死了。

武则天这位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女皇帝，也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一位女皇帝。在她掌理朝政期间，封建经济继续向前发展，边疆基本稳定，为唐帝国的繁荣——开元盛世的到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当然，她也有残酷的一面，封建统治阶级从本质上是残酷的，武则天也不可能超越历史的局限性，不管怎么说，她都是中国历史上一位有影响的封建女皇。

## 女真人建大金国

强盛的唐王朝在唐末暴风骤雨式的农民起义打击下，最后土崩瓦解了。公元 907 年，唐末农民起义军的叛徒、唐宣武节度使朱全忠（原名朱温）废唐哀帝自立，建立梁代，史称“后梁”。从此之后，在中原和江南广大地区，出现了五代十国的分裂和割据局面。

在中原和江南军阀混战的同时，北方和西方的少数民族也迅速强大起来了，在中国历史上先后崛起了几个由少数民族贵族建立的国家。它们分别是契丹族建立的辽，党项族建立的西夏，女真族建立的金。

曾经称雄于我国北方达 120 年之久的金国，它的主要民族女真族是我国历史上一个重要的少数民族。它的历史十分悠久，在历史上，女真曾经多次改变其名称，社会经济状况也随着时代的推移在不断地发展和变化。

女真先世，最早是以肃慎的名称出现于历史，以后又被称为挹娄、勿吉、靺鞨。

西周初年，肃慎接受周王室的册命，朝贡“楛矢石砮”，其地属周之“北土”。据古书记载，肃慎的方位遥远，在那里盛产隼（海东青）、楛矢、石

砮。及至肃慎这个名称被挹娄代替后，其方位才有明确记载。《三国志魏志·挹娄传》中记载：“挹娄，在夫余东北千余里，滨大海，南与北沃沮接，……古之肃慎氏之国也。”据此，挹娄西南是夫余（在今呼嫩平原一带），分界处约在今黑龙江与松花江合流地方。南为北沃沮（在今图们江北），分界处约在今兴凯湖。北极弱水，弱水即弱洛水。它的上源指今结雅河（精奇里江），意思为黄水，在此指今黑龙江与松花江合流处以下，亦即唐时的黑水。北及东滨大海，即今鄂霍次克海及日本海。晋时肃慎已向南伸展到不咸山（长白山）北，与高句丽接界。后魏时，勿吉强大，逐夫余，占有夫余南部（今东流松花江南），并进入第二松花江及辉发河流域。

汉、魏、晋时期的挹娄（肃慎），还基本上处于“楛矢石砮”的石器时代，他们还不知道煮盐冶铁。曹魏景元三年（262 年），肃慎向魏明帝进贡石砮和皮骨杂铁，但此铁不是本族自制。他们当时过着农业兼畜牧、射猎生活，穿麻布，以养猪著称，著名的土特产品是“挹娄貂”。社会最基本的组织是部、邑落，部的首领为“君长”，邑落的头目称为“大人”。财产共有，维护公共财产是他们共同遵守的最高准则，如果一个人偷了东西，无论多少，都要被处以死刑。

后魏时期的勿吉，包括原来的挹娄以及其他不同语言的一些部落（主要是 貊人）结合而成的群体。勿吉农业已有发展，出现了原始的“偶耕”制。

靺鞨，是勿吉的继续和发展。它有粟末、伯咄、拂涅、安居骨、号室、黑水、白山七部，分布在东流松花江南、黑龙江下游（包括中游一部分）南北、牡丹江、乌苏里江、第二松花江流域的广大地区。在七部中，粟末部最先进，黑水部以射猎为业，但也已使用铁器，并且出现了部落间的联盟，其君长称“大莫拂瞒咄”。

渤海人是靺鞨中最先进部分，它以粟末靺鞨为主，吸收其他族人重新融合而成。唐武则天圣历元年（698 年），大祚荣建立振（震）国，后改称渤海，臣附于唐。渤海是由靺鞨人中先进部分发展起来而建立的地方民族政权，全面的学习唐朝的制度和文化，改变了白山黑水间的经济、政治和文化面貌。

五代时，靺鞨始改称为女真。女真人原出自黑水靺鞨，早在唐王朝灭高句丽时，靺鞨即分散迁徙，后渤海强盛，黑水靺鞨的一部分为渤海所役属。辽灭渤海后，把渤海人大批南徙，黑水靺鞨也乘机向南移徙，契丹称这些黑水靺鞨为女真。

辽时女真，长期是契丹国家管辖的一部分，尽管有的也想力求摆脱辽的统治，把自己发展为半独立或独立的部族，可是实际上他们很难割断与辽的关系，尤其是经济、文化的关系。女真人经常以金、帛、布、蜜蜡诸药材，而铁离、靺鞨、于厥等部则以蛤珠、青鼠、貂皮、胶、鱼皮、牛、羊、驼、马等物与辽交易。辽在宁江州设有互市市场，每年在宁江州春猎后，“女真率来献方物，若貂鼠之属，各以所产量轻重而打博，谓之打女真，后多强取，女真始怨。”

辽代对各地女真人的称呼不一，有时根据他们的经济文化发展程度不同，称为“熟女真”、“生女真”，或介乎二者之间的“回跋女真”。“熟女真”在南方，属于契丹籍，“生女真”在北方，没有加入契丹籍，回跋则处于南北之间。有时候，辽代按其分布称之为南女真、北女真。南、北女真主要是指今东辽河以南的女真人。

金国是由生女真完颜部首领建立起来的。生女真，是女真人中后进部

分，出自黑水靺鞨。黑水部原在今黑龙江下游（包括中游的一部分），生女真是后来南迁来的。

《金史》记载，先有生女真完颜部，后有自高丽来的函普。函普何时从高丽来完颜部，史无明记载。始祖函普初至“完颜部仆干水之涯”。仆干水，也作仆燕水，即今牡丹江。及至献祖绥可时，乃由仆干水迁到海古水（今阿城县东北的海沟河），从此以后才定居在按出虎水（今阿什河）之侧。这里便成为完颜部发祥圣地。

女真族是由靺鞨并吸收其他一些不同的祖源、语系的氏族部落结合而成的，它的主体部分起源于靺鞨的黑水部。在女真建国前，由于契丹贵族对女真人采取分化、迁徙的政策，其居住极为分散，各地区社会经济发展也不平衡，各部以不同名称分布于各地。

原始公社制末期，随着社会生产力的总高涨，女真族社会也在发生着急剧的变革。大约在 10 世纪初，“生女真”完颜部始祖函普被推选为首领，从此女真人在他的领导下开始兴旺起来。

函晋被接受为完颜部成员之后，被尊为本部的始祖。这时，在完颜部内各族间时常发生私斗，函普为调节两族的斗争，约以财产偿所杀伤之家，而偿财产不是从氏族中出，是从家族中出人口、牛、马、黄金偿还所杀伤之家。这种制度加深了氏族社会的财产分化，进而形成刑犯奴隶的来源并与以财物赎身的规定结合起来。

函普所确定的制度，有利于新的富有者的出现。这时，在女真族内部已经出现新兴的富有者家族，并开始家族私有财产的积累，从而成为巨富。

函普到完颜部后，得到完颜部人的信任和尊重，被推选为本部酋长。后来女真众酋结盟，推为酋领，远近相服，看来至少在函普时已结成亲近部落联盟，函普又被选为联盟的首领。

11 世纪初，绥可为部落联盟首领时，完颜部开始定居在按出虎水，并在那里种植五谷，刳木为器，制造舟车，修盖屋宇，烧炭炼铁，因而劳动生产率大为提高，有了获得和榨取剩余劳动的可能，为奴隶制的生产和庞大的军事部落联盟组织的出现创造物质条件。

昭祖石鲁时，为了进一步达到控制和“约束”“检制”诸部的目的，便改革女真旧俗，创立新的“条教”。石鲁所定的法制，即成为完颜部的“国俗”，是经过同诸父、国人的斗争后确立的。

女真由亲近部落间的联盟到对其他较远的诸部的征服而结成的更高级的强大的军事部落联盟，始于昭祖石鲁，而形成于景祖乌古乃时期。

完颜部统一各部族的过程，即女真强大的军事部落联盟形成和发展的过程，同时也是统一的女真民族形成的过程。

景祖乌古乃时，一个强大的持久的军事部落联盟已初步形成。景祖以后不断克服和战胜部落联盟内部不统一的因素，加速了女真各部族走向统一。女真各部族的统一又促进了女真社会在各个方面的发展和变革。

女真人的氏族组织系统的发展，经过氏族、胞族、部落、部族四个阶段。部落发生于人们逐渐从血缘联系转变到地域联系的时期，也就是氏族部落解体以及奴隶制初步形成时期，它是各个亲近部落的融合。部族高于部落，它既不同于部落联盟，也不同于国家形成后的民族。部落在部族中的所居地位，和胞族在部落中、氏族在胞族中所居地位是相同的。民族是由诸部族融合而成的，由诸部族结合为一个统一的民族。

在女真建国前，形成统一的女真民族的各种因素已经具备。他们已经有了共同的女真语言。由于他们长期居住在白山黑水之间，经常的交结和来往，特别是在以完颜部为核心统一女真各部族的过程中，逐渐形成女真人的共同地域。共同的区域和共同的号令、法令的统一和一元化的过程密切联系着的。因为有了共同语、区域，因而在女真人中也有共同的经济生活和习俗，《大金国志》卷三十九《初兴风土》等即全面记述了这个问题。他们在共同的区域内，有着共同的经济状况，共同的礼俗、衣制、婚礼、饮食和居住。女真人也形成了共同性格和共同心理状态,他们在深山林海之中培养了共同的‘勇悍，喜战斗，耐饥渴苦辛”的性格，他们不仅把女真人看作是“一家”，而且把与他们自身有着族属关系的渤海人也看作是“一家”。这是女真族后来强烈的民族意识发展的基础。

就在女真族向国家迈进的过程中，女真族涌现出了一位杰出的领袖人物——阿骨打，他率领女真族人进行了可歌可泣的反辽斗争，并最终把女真族推入奴隶制国家的门坎。

阿骨打是女真族杰出的领袖，他适应了女真族社会发展的要求和反辽斗争的需要，最后建立了金王朝。

阿骨打在政治舞台上开始活动时，正是女真族由氏族制向奴隶制变革时期，也就是统一的女真民族初步形成时期。世祖劾里钵共十一子，阿骨打是其次子。阿骨打兄乌雅束（康宗），1113 年 12 月死，由阿骨打嗣位为都勃极烈。阿骨打自幼“力兼数辈，举止端正”，“好弓矢”，“善射”，23 岁，“被短甲，免胄，不介马，行围号令诸军”。在世祖、肃宗、穆宗、康宗时，就作了许多出众的事，例如参加平定女真内部叛乱；用他的建议教统门、浑蠢、耶悔、星显四路及岭东诸部，“自今勿复称都部长”；统一号令，擅置牌的置于法，“一切治以本部法令”；“减盗贼偿法为征三倍”，贫者卖妻子以偿债的“自今三年勿征，过三年徐图之”。所有这些都是重大的变革和规定，都出自阿骨打的主张。阿骨打在对辽的问题上，也得到世祖的称许，世祖对穆宗说：“乌雅束柔善，惟此子足了契丹事。”

阿骨打即位为都勃极烈后，女真军事部落联盟已快到了它发展的尽头，这样就出现了如何再迈出一步把军事部落联盟组织改造为一个新的统治机构——国家的问题。

随着统一的女真民族初步形成，为了反抗和摆脱辽朝对本族的奴役和向本族外寻求发展和扩大奴隶制的新途径，反辽斗争的初步胜利，更加刺激了女真新兴奴隶主集团建立国家机关的强烈愿望。1113 年，阿骨打出兵得胜，射死辽将耶律谢十后，国相撒改派其长子宗翰和欢都子完颜希尹向阿骨打建言立国称帝，后来吴乞买、撒改、辞不失等又率官属进言上尊号。与此同时，阿骨打也得到渤海人的支持和帮助。杨朴是铁州渤海人，进士出身，官作到秘书郎。他劝阿骨打说：“匠人教给别人规矩之法，不一定就使这个人掌握了手艺的技巧；教给别人知识的人是大家景仰的楷模，但不一定就能使别人也照他所说的去做。大王您创立军队，应当把家当成国家一样，思考如称霸天下，做一个万乘之国的圣王，这就不是千乘小国所能相提并论的了。现在各部兵马都归大王您指挥，它的力量可以把大山拔起来，把大海填成平川，然而却不去改造旧的，创造新的。我愿大王您册封自己皇帝之号，封立诸蕃，传檄四方，四方响应大王，千里江山一夕可定。这样，疆域就东接海边，南面紧邻大宋，西边与西夏相连，北边可与辽国相接。从而建立万世不朽之宏

业，兴千古帝王之社稷。如果一个人行动犹豫不定，前怕虎，后怕狼，则祸害反而会很快地降临到他的头上。不知大王认为我说的如何？”

阿骨打听了甚是高兴，吴乞买等女真大贵族也都以杨朴的话为是，于是在 1115 年正月元旦，阿骨打即帝位，国号大金，改元收国。阿骨打所建立的金王朝，标志着女真族奴隶制社会的确立，同时也标志着它即将代替辽朝实行全面的统治，它的发展在东北历史乃至整个中国历史上占有着重要的地位。

阿骨打称帝后，扩充和整顿了金朝的军队，逐渐地向南扩张。当时，辽朝在天祚帝统治时期，社会矛盾日益激化，统治阶级的实力也因内江而大为损耗。这时辽境内被压迫的各族人民，特别是女真人、渤海人和汉人纷纷起义。9 月，辽军事重镇黄龙府被金攻占。1120 年，金宋结成“ 海上之盟 ”，夹攻辽朝。1125 年 2 月，辽天祚帝在逃往西夏途中被金兵俘获，辽境全为金占，历时达 210 年之久的辽朝也从此消失了。

在反辽战争胜利后，金朝统治者开始把战争引向北宋统治区域。1125 年 10 月，金兵大举南下，由于北宋军民的抵抗而暂时北撤。1126 年秋，金兵又大举南下，第二年 4 月攻陷首都汴京（即今开封），灭亡了北宋。南宋初年，金对南宋政权也构成了严重威胁。1142 年，由南宋主和派与金达成了“ 绍兴和议 ”，最后南宋以高昂的代价换得了暂时的苟安。到 1164 年，双方再订“ 隆兴和议 ”。从此，宋金双方开始了长期的均衡对峙时期。一直到 1234 年，金才被蒙古军队所灭亡。

## 李白与杜甫对中国诗歌艺术的重大影响

在中国人的心目中，神仙和圣人都是受到人们顶礼膜拜的。李白和杜甫却以诗歌的高超艺术，被称为“ 诗仙 ”和“ 诗圣 ”，这在中国历史上是屈指可数、寥寥无几的。由此也可以看出，李、杜二人的诗是何等的绝妙了。大文学家韩愈曾说：“ 李、杜文章在，光焰万丈长。 ”

李、杜二人的诗风代表着中国诗歌艺术的两个巅峰，即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他们的风格是很不相同的。

李白出身商人家庭，淡泊名利使他的心胸宽广，爱好广泛。他好诗好剑，喜山逛水，又一生漂泊于山水自然之中，所以极富飘逸、豪放、浪漫主义精神。李白传世至今诗篇 1000 有余，这些诗有两个特点，其一是山水诗多，对祖国山河热爱使他的表现手法，经常出现夸张，如《望庐山瀑布》中“ 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 ”，多么潇洒、豪放。又如：“ 蜀道难，难于上青天 ”、“ 黄河之水天上来 ”、“ 白发三千丈 ”、“ 燕山雪花大如席 ”等不胜枚举。李白诗歌的第二特点，是律诗不足百首，绝大部分采用汉乐府歌行，古近体诗，写诗不拘泥形式，意在传神，乐府歌行更宜于表达他那种奔放的感情和壮阔的内容，更利于自由发挥他的创作才能。

李白的诗歌从整体来说是浪漫风格，他的创作艺术已超出了一般的文学作品，构成了我国的古典文学传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流传下来。

和李白截然不同，杜甫生在唐代封建社会发生巨大变化的时代，青年时期经历的“ 开元盛世 ”，和中年以后，也就是安史之乱爆发以后的混乱，两个不同世界。国家的危机和人民的痛苦，都成了诗人笔下诗歌的内容，现今人们对“ 杜诗 ”给以极高评价，因为他观察范围广，认识深，并且艺术手法高，远远超过以前的诗人。

杜甫的诗中，时事诗和政治诗占了一大部分，不管是陈述政治见解，还是揭发统治者的昏庸残暴，或是对劳苦人民的同情关怀，都是以个人的情感和实事相结合。杜甫的大部分诗篇充溢着个人和时代的血泪，有着巨大的感人力量，这正是杜诗的最大艺术成就和魅力所在。

杜甫诗集里并不都是时事诗和政治诗，写景兼抒情的诗也占有很大比重。他能根据地点和时序的不同，予以刻画，无一雷同。这些描绘自然的诗，也同样浸透了作者的思想感情，并且经常联系着时事。此外，杜甫还写了一些歌咏绘画、音乐、建筑、舞蹈、用具以及生产劳动的诗，同样贯注了充沛的个人感情，并具有时代气氛。杜甫在不同的诗中用典用词，朴实中现才华，简炼中透风采，使许多都成了千古传诵的名篇。

总之，李白、杜甫的诗歌特点与艺术风格足以让我们叹为观止，他们的诗与其创作艺术已经成为中国文化宝库的一部分，万古流存。

下面我们就分别了解一下李白和杜甫。

唐朝在我国封建历史上占有重要位置，由于在政治上较开明、稳定，所以经济发达文化繁荣，有很多文学家有留世之作。其中李白就更为世人称赞。

据传说，李白出生时，天上有太白金星出现在碎叶城，久久不散去，所以后人说，李白之所以文采激涌，是因为他是天上的太白金星下凡，巧得很，李白的父亲给李白所起的字，又是“太白”，因此，人们对这个美丽的传世童话都深信不疑。其实李白的少年时期与常人无差别，他四五岁时随父亲去四川，李白的父亲是位商人，因商务关系远迁四川（也有说李白祖籍在四川）。在四川李白开始了他的童年读书生活，李白的确是一个聪慧的人，他 5 岁开始诵读诗书，10 岁又攻读四书、五经及诸子百家，15 岁已能写诗作赋，曾作诗赋多首，如五言律诗，《初月》、《雨后望月》、《对酒》、《晓晴》等诗都是这个时期的作品。据《唐诗纪事》上所记载：“时太白齿方少，英气溢发诸为诗文颇多”。然而，此时李白虽少年有成，可却气浮性躁，骄傲轻狂。相传，李白当时听从父亲的安排在四川眉州象耳山读书，因天资聪颖，所读的书，一目十行，过目能诵，举一反三，触类旁通，渐渐地便厌烦起来，小脑袋瓜儿便想中途弃学，整日游山玩水，漫山遨游。忽然一天，李白走过一条溪水旁边，看见一位老婆婆，正在磨一根铁棒，说要把它磨成一根针。李白听了很感动，改变了中途弃学的念头，从此就发奋读书，完成学业。后来那条小溪便因此被称为磨针溪，至今民间还有“铁杵磨成绣花针，功到自然成”的谣谚。

自从李白由“磨针”之事顿悟后，便发奋读书，不但读经诵古，而且也读佛经、道书，并在学文的同时，与父亲学剑，以后他写诗，出口成章，挥墨成文，均与这顿悟刻苦学习有关。另外，由于每日习武、舞剑、培养出了他豪爽、豁达的性格，他不但剑术好，而且常亲自体验侠客之行，历史上记载他“少年侠、手刃数人”李白自己也说：“托身白刃里、杀人红尘中。”剑，成了他的武器，他的壮志的象征，他的一生几乎和剑没有分离过，剑且常常出现在他的诗作中：“醉来脱宝剑，旅憩高堂眠”，“抚剑夜吟啸，雄心日千里”，“长剑一杯酒，男儿方寸心。”……

随着年龄的增长，李白愈来愈喜欢学习了，不但如此而且愈来愈觉得学的知识技能不够用了，因此在他 18 岁时，把自己关在匡山中，从师东严子（当时著名的隐士，梓州人赵蕤），苦练本领。现存的《拟恨赋》，便是他此时所作。据说李白前后三拟《文选》，不如意就烧掉，只留下《恨》赋。靠着

这样的刻苦、认真的精神，李白不但使自己的学识更加深广、扎实，而且也造就了自己豪爽飘逸、心胸豁达的可贵气质。

公元 725 年，李白 24 岁了。经过几年的刻苦学习，刻苦修炼，他认为大丈夫必须有四方之志，于是，他再次出游成都、峨眉，然后买了船顺流东下，到三峡，经巫山过荆门，到江陵，开始了他的持剑行义，孤蓬万里征的漫游日子。

近 20 年来，李白与四川的奇山秀水朝夕相处，不仅产生了极深厚的感情，而且这里已成了他名符其实的故乡，但为了施展自己的抱负和才能，又不得不依依惜别，走上漫游的长途，带着这种心情，在途中，他写下了《荆门浮舟望蜀江》的诗：“正是桃花流，依然锦江色。”“逶迤巴山尽，摇曳楚云行。”深情地歌颂着可爱的家乡。尽管如此，离家远游毕竟是李白要走向自我施展才华的第一步，因此，愉快欢欣、跃跃欲试的激情还是不由自主地从心底涌出。现在世人尽知的著名七绝《朝发白帝城》，就是在这次出蜀途中离开白帝城到江陵时所作的。“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此时，年青的李白犹如一只羽翼丰满的雄鹰，充满着豪气，开始了他的雄伟之旅。

初出茅庐，李白一下子觉得天地宽阔、浩大，他思虑再三，决定先向南游。于是，他下江陵、游洞庭、登庐山，在这种访山游水的过程中，李白把他那一腔报国家展才华的豪情壮志尽情地表现在诗作中，写出了《大鹏赋》、《望庐山瀑布二首》等不朽名作，歌颂了祖国的大好河山。27 岁那年，李白遇上了两件终身难忘的大事：一是，在襄阳认识了孟浩然。二人一见如故，同住同游，同进同出，他的著名的《黄鹤楼送孟浩然之广陵》便是在此时创作出来的，“故人西辞黄鹤楼，烟花三月下扬州，孤帆远影碧空尽，唯见长江天际流。”短短四句 28 个字，寓景于情，寄情于景，其情，其景真是令人叹为观止。

李白遇见的第二件大事，是他因才华横溢而很快闻名江南，在安陆被宰相许圉师看中，把自己孙女嫁给李白为妻，从此李白便长期居住在安陆，以后即使去远游，也以安陆为中心，有了栖息之地。

游山玩水，交友娶妻，并没有消磨掉李白豪放的性格，他依然记得自己漫游的目的。他带着青年人特有的浪漫情怀，对自己的才能很是自负，认为一个富有才能的人是应当并且也一定能够得到别人的尊重和施展才华的机会的，因此常以大鹏鸟和良马自比，如他在《大鹏赋》里所说：“大鹏一日同风起，扶摇直上九万里，假令风歇时下来，犹能簸却泡溟水……骤骥车天马，素非伏枥驹，长嘶向清风，倏忽凌九飞。”

然而，这种豪放的性格和侠义的行为，在严酷的现实面前，是不可能尽心顺意的。一方面李白自己恃才孤傲，不屑与庸俗的官场文人为伍，另一方面当时的那些居高位者同样也讨厌李白的为人，不能接受他的孤傲。转眼李白四处漂泊已到三十五六岁了，仍旧是一介平民，虽胸有韬略，却得不到用武之地，但是倔强的李白并没有因此而丧失信心，正如他自己诗里所说：“时人见我恒殊调，闻余大言皆冷笑，宣父犹能畏后生，大夫未可轻年少。”“珠玉买歌笑，糟糠养贤才”。他还是一直认为“天生我材必有用”的。

经过十几年的漫游，李白也感到了周游的疲惫，思乡之情油然而生。于是，在他的诗中一去雄心壮志，出现了一小部分的柔情默默的思乡之作，更丰富了他的诗歌创作艺术，如今连黄发小儿也能背诵的《思乡》“窗前明月

光”便是最著名的一篇，此外，还有“朝忆相始台，夜梦子云宅”之句，有名的《宣城见杜鹃花》“蜀国曾闻子规鸟，宣城还见杜鹃花，一叫一回肠一断，三秦三月忆三巴。”看后真让人愁上心头，思念故乡。

时光飞逝，李白已年届 42 岁，好象上天有眼，这时生活在李白面前来了个 180 度大转弯。由于他诗名传天下，唐玄宗得知后，三次下旨，宣李白入京作官。这个消息对于李白来说，真是喜从天降，他一方面为自己有出头之日而高兴，一方面又很为自己“不自谋”而得意，这时他的家已在安徽南陵，李白掩饰不住自己的喜悦，接连写了《南陵别儿童入京》、《别内赴征三首》等诗，其中这几句尤其感人，“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篙人。”“出门妻子强牵衣，问我西行几日归？归时尚佩黄金印，莫见苏秦不下机。”可见当时李白的心绪于一斑。

刚入长安，李白的心情是相当激动的。他心想这一次自己报效国家之心终可如愿以偿。入京第二年李白被任为侍诏翰林，史书记载说，初春唐玄宗游玩于宜春苑，李白奉旨作诗《宫中行乐词八首》，仲春皇上与杨贵妃在兴庆池赏牡丹，李白奉命作《龙池柳色初春，听新莺百啭歌》，暮春玄宗与杨贵妃于兴庆池赏牡丹，李白奉旨作《清平调三首》……等等，这种生活开始令李白很是苦恼，他本是抱着一展治国兴邦宏图而来，哪想到在这里成了笼中之鸟，成了无所事事的御用文人，于是李白索性每日纵酒，用以麻醉自己，解除苦闷。并与贺知章等人结为“酒中八仙之游”，杜甫的《酒中八仙歌》说道：“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李白的“诗仙”之名大概是由此而得。

李白在长安呆的时间不长，仅有 3 年，但在这 3 年中，诗人名声大噪，产生了许多关于他的优美动听的传说，最著名的莫过于：“力士脱靴、贵妃劳指”的故事。相传一天唐玄宗与杨贵妃前往沉香亭赏花，需要新词演唱，急命人去找李白，而此时李白正在一家酒楼狂喝滥饮醉得一滩泥，宦官高力士派人将李白抬于宫中，玄宗让贵妃亲调醒酒汤，扶李白躺于玉床，酒醉中的李白习惯性将脚伸于站在身旁的高力士，使这个在当时权倾满朝的大宦官不得不单腿跪地，为诗人脱靴。一阵忙乱过后，李白从酒醉中醒来，奉命作《清平调三章》，诗人遂乘酒兴，一挥而就，“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花浓，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玄宗看歌词写得美丽流畅，于是便更加器重李白了。

李白虽受器重，也不过是做一个皇帝驾前的御用文人，这可与李白当初想入京做一番事业的志愿相去太远了。李白很快对长安这种腐败生活产生了厌倦，再加上高力士一伙嫉贤妒才，屡次进馋言，唐玄宗渐渐开始远离李白，这种势头李白也看到了，又因为诗友贺知章等几个好友死的死，走的走，终于在公元 774 年提出辞呈，离长安而走了。

长安 3 年，诗人虽无政治建树，然而诗作却很多，前期多是想报效国家，后期多抒发愤怒之情。

实际上，远离长安对李白诗歌创作是件好事，诗人回归自然如鹰回长空，龙归大海，心里也是重新一朗，别去京城便取道上洛郡东去，游历了河南、山东、安徽等地，写下了许多气势磅礴的诗篇：“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天生我才必有用，千金散去还复来……”公元 740 年，李白已 46 岁了，仍决心重新南游，以温旧梦，乃作了他一生中最重要的

篇章之一《梦游天姥吟留别》，追述往事，有若梦游，托天姥以寄志，决心放纵青山，重又像年青时一样，下扬州，转金陵，过庐江，开始了新的十载漫游。

俗话说得好，江山易改，秉性难移。李白素有建功立业之心，虽屡遭失败，仍时时想找机会，这种思想终于造成了他的晚年悲剧。公元 751 年安史之乱已爆发，李白怀着报效朝廷的决心加入了永王军幕，却不料陷入了皇家父子兄弟之争，兵败入狱，后虽因郭子仪相保而免遭死刑，却在 58 岁时被流放夜郎，终至暮年，流落江南，无可归宿，在南陵一带靠人接济为生，后归当涂，患病而逝，时年 62 岁，有绝笔《临终歌》一首。

一代伟人，诗仙之体，如一颗星辰，就这么默默陨落了。人们总是不愿这样的伟大诗人平凡地死去，于是民间便赋予他种种美丽而浪漫的传说，梦中“酒醉入水捉月而死”便是最著名的一个。传说李白晚年嗜酒如命，一日泛舟采石江上，酒醉对月而歌，后见水中明月，豪兴顿发，要入水邀月对饮，失足落水成仙而去。这是多么美丽的传说啊！在李白诗中，咏月的很多，这如李白终生顽强地追求自己的理想。把他的死和月亮联系在一起，不但是人们对这位天才的怀念与崇敬，从感情上讲也是十分合理、合情的。

强盛的唐王朝的确是一个养育伟人与天才的时代。就在和李白同一个时代里，唐朝又出现了另一位可与李白相提并论的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他和李白如双峰对峙，共同把唐代的诗歌艺术推上历史的顶点。

杜甫，字子美，是晋代名将杜预的第 13 代孙子，公元 712 年生于河南瑶湾。他的祖先多半充当过太守、刺史、县令一类的官吏，如诗人自己在给他的第二个姑母所写的墓志铭里写道：“远自同室，迄于圣代（唐朝），传之以仁义智礼信，列之以公侯伯子男”，可说是出身于一个有悠久传统的官僚家庭。杜甫的母系祖先也很炫耀一时，其外祖母的母亲是舒王李元名的女儿，李元名是高祖的第十八子，太宗的弟弟，然而这个名门望族到了杜甫出生时已败落下来。首先是祖父的一支，官位一辈比一辈做得小。而其外祖父的一支由于冤狱，几乎绝灭。在这样的家庭中成长生活的杜甫，从小性格中有悲凉，沉稳，凝重的气质，对他一生的诗歌艺术有很大影响。

杜甫的幼年是在病痛的折磨中度过的。关于他的病有传说，杜甫的母亲在生下杜甫后几年内就死了，其父在外作官，便把杜甫寄养在二姑母家。姑母是位舍已为人的人，一次杜甫和表哥一同生了病，姑母看护着这对表兄弟，但无论在什么情况下，姑母总是先照看杜甫，这样杜甫病渐渐好了，表弟却病逝了，这事也在杜甫心里种下了沉重的负担。他后来在姑母死后为其守孝 3 年，亲写碑文，这同样给杜甫一生涂上了悲剧色彩，同时也形成了他能体察民情，同情穷人的善良之心。

公元 731 年，杜甫 20 岁了，根据当时社会上文人游学成风的习俗，杜甫也开始了他的漫游生活。但这次漫游时间不长，地方也到的不多，他只不过到江南的“二谢”、阴何、鲍庾那些诗人所歌咏的地方转了一圈，便在公元 735 年由于要考进士而回到巩县故乡。当时进士考试并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每次投考的两三千人中，录取的往往不及 1%。杜甫投考的那一年进士只录取 27 名，杜甫落选了。当时年轻的诗人刚从吴越归来，只是饱览了江南的山水，还没有注意到现实的人生，另外对自己的才学也颇自负，进士落第，对于那时的杜甫并不算什么打击，因此他在洛阳住了不久，便开始了第二次的漫游。这一次漫游，诗人去了齐赵一带，大约在他二十八九岁时，他写出

了保留下来的他的最早的诗《登兖州城楼》和《望岳》。其中《望岳》也可谓一首千古绝唱，“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充分显露了诗人的不同寻常的抱负，虽然这仅仅是一颗宝贵的思想萌芽。这一次漫游一直持续到公元741 年，这几年诗人过得十分浪漫、逍遥，他后来所说：“放荡齐赵间，裘马颇清狂。”便是对这一时期的形象描述。

和浪漫诗人李白不同的是，杜甫从小受儒家思想教育太深了。他多少受其祖父辈的熏陶，心里自有一份追求功名的思想，因此公元 746 年，在他 35 岁时，杜甫自觉可以去施展一下平生学识，便独自来到长安。当时的长安，正在李林甫的统治下，开元盛世所留下的一些较正直，有才能，或是放荡的狂放人士，几乎都遭到李的暗算与陷害，年轻气盛的杜甫在这种环境下，其宏远志向，自然也是不能实现的。

但杜甫并没因此绝了做官的梦想，他在京城先后写了两篇进表，充分表述了他渴望当官的愿望。同时，为了达到目的，他也开始不加选择、不择手段地投诗给那些他并不十分尊重的权贵，请求他们帮忙。然而即使这样，他也并不能得来一丝的好感。在他 40 岁后，不但穷，身体也渐渐衰弱了，这种生活在他著名的《奉赠书左丞丈二十二韵》中表现得很清楚“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可见诗人内心的酸楚与悲痛。

长安 10 年，杜甫政治上毫无收获，然而也有着真实的收获，那就是认清了政治集团的腐败。由于自己的饥寒，接触了人民的痛苦，就在这个时期，他写出了第一首替人民说话的诗《兵车行》。那是在一个凄冷的秋天，杜甫到长安北渭水上咸阳桥，这座桥连接着通往西域的大道，亲眼看到了士兵们出发的情景，父母妻子拦道哭诉。他问一个士兵到哪去，那士兵说，他 15 岁时就到过北方防守黄河要塞，好容易盼回来了，如今满头白发，又要开往边疆去和吐番作战，抛下家里的田地没人耕种，官家又来催租，真不知从哪里凑出钱来。杜甫看着这凄惨景象，再也遏制不住心头的痛苦，血泪交迸写出了，“君不见青海头，古来白骨无人收，新鬼烦冤旧鬼哭，天阴雨湿声啾啾”的千古名句。

就在杜甫在长安的最后一年，他总算在右卫率府当了个小官，任务是看守兵甲器仗，职位只是正八品以下，但生活总算有了着落，于是诗人便动身回奉先探亲，就在这探亲路上，杜甫写了一篇他自己划时代的杰作《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这是杜甫 10 年长安生活的总结，诗中不乏“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等凝重洗练的名句，反映了安史之乱前社会的状况，反映出杜甫内心的矛盾与他伟大的人格。他的诗歌艺术走上了现实主义的道路。

公元 755 年，安史之乱爆发了。杜甫被迫逃离长安，开始了长期的流亡生涯。就是在这种四处流浪的生活中，杜甫从侍奉皇帝开始走向人民，深切地体会到普通群众水深火热的生活，激发了他忧国忧民的高尚情操。他用天才的、现实主义的写实之笔，先后写出了“夜闻更秉烛，相对如梦寐”、“恸哭松声回，悲泉共幽咽”等名句。

严冬过去，春临人间，然而自然与心理的巨大反差，使杜甫愁思万千。一首千古传唱的五言律诗就在这时诞生了：“国破山河在，春城草木深，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在这里短短 40 个字，把国仇家恨，妻离子散的悲苦描写得淋漓尽致，还有什么痛苦比“花溅泪”、“鸟惊心’更痛苦的呢？

就这样流浪了一年，杜甫的生活又出现了几个转折。首先是作唐肃宗的

左拾遗，却因他的耿直天性，被贬到华州作小官。然而一片忠心的杜甫，虽被贬官仍然诚诚恳恳对待自己的新职务，他经常利用公出之便，在民间察访战争给人民带来的灾难，在新安县看到征兵已经征到未成年的少年，于是创作了《新安吏》。另外，又见一老人子孙都阵亡了，如今自己也被征去当兵，老妻卧在路边哭，还见新娘晚间结婚，早上丈夫被征去守河阳；另一个从相州战败归来的士兵，回家已是遍地荒芜，家人无消息，十分悲愤的情绪又涌上了杜甫的心头，于是，他动笔为这 3 个人各写了一首诗，这便是有名的《三别》。

在《三别》中，杜甫除同情人民外，但仍为统治阶级着想维护战争，让他们“勿为新婚念，努力事戎行。”然而后来不久，杜甫又在一次远游中撞上了一件事，使他含泪写下了《石壕吏》却是个例外。在这首诗里，他再也没有用什么话来安慰人们，而通篇只是作客观的叙述，“暮投石豪村，有吏夜捉人，者翁逾墙走，老妇出门看……天明登前途，独与老翁别”普通的词句，真实的描述，深刻展示了他对人民的同情，这首诗标志着他现实主义写作手法已达到了顶峰。《三吏》、《三别》的组诗，成后人赞誉他为诗圣，赞誉他的诗为诗史的代表之作。那一年他已 47 岁。

战祸之后，必有凶年。杜甫至华州那年就遇上了关中大饥，颗粒无收，粮价高涨，他微薄的收入，实在养活不了一家老小。于是，他便弃官远去甘肃，后又转到别处，但都摆脱不了困境。就在这时，知道了老朋友严武和高适都在战争没有波及的四川做州官，他才南下成都找严武找份差事做，于是开始了跨越甘川两省的艰苦旅程。

甘川交界的崇山峻岭高入云天，杜甫一路上写了 12 首纪行诗，以优美而深沉的笔触，寓情于景地描绘了祖国河山的壮美和各地的风土人情。

经过一个多月的长途跋涉，杜甫到了四川首府成都。在这里，诗人得到亲友们的资助，在成都西郊浣花溪旁盖了几间草屋，草屋虽然简陋，但周围风景优美，浣花溪流水清澈，屋旁榆树成林，风吹过林叶沙沙作响，夹杂鸟鸣蝉噪，更添几分情趣，极富诗意。杜甫深爱新居，写了许多诗文描述草屋，表达自己久乱初安的欢快心情，如众所知的名篇妙句：“细雨鱼儿出，微水燕子斜”，“两个黄鹏鸣翠柳，一行白鸳上青天”，“窗含西岭千秋雪，门泊东吴万里船。”都是出于此时。

由于他的诗名，成都的文人墨客都乐于和他交往，一时间，草堂门前车水马龙，但是诗人的生活还是很困苦，特别是草屋破旧都没有钱翻修，遇到风雨交加时，屋里到处漏水，没有安息之处，他又联想到世上那些连破屋也住不上的人们，于是动笔写下了有名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其中的：“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风雨不动安如山？呜呼！何时眼前突兀见此屋，吾庐独破受冻死亦足”！这醒世名言，对现今社会仍有积极意义，也再次表现出诗人高尚的人格。

可是四川也并非世外桃源，杜甫在成都住了两年，好友严武不久调走了，四川发生了地方将领叛乱，接着又遭到吐蕃的进犯。杜甫于是想带全家回河南老家去，然而欲走时，严武又从长安调回来了，并且严武在京启奏了朝廷，封杜甫做了个“工部检校员外郎”官职，这个闲官的飞至就是后代文人称他作“杜工部”的原因。可惜几个月后，杜甫就因不习惯官场倾轧那一套，便主动辞掉了。

公元 765 年，严武病故，杜甫在成都失去了依靠，便又打算回朝夕怀念

的河南故乡。第一步，他先到夔州住下，然后再想办法出川。夔州在四川、湖北交界处，中经长江三峡，风景奇伟，有很多名胜古迹。在这里，杜甫常常站在长江边上，遥望北方，为国事、家事心急如焚，后人极为赞赏的“古今第一”的律诗《登高》，形象而深刻地写出了他当时那复杂苦闷的心情：“风急天高猿啸哀，渚清沙白鸟飞回。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独登台。艰难苦恨染霜鬓，燎到新停浊酒杯。”

公元 768 年，杜甫终于离开夔州东下，他从宜都、江陵辗转来到了岳州，接着又到潭州、衡州漂泊。公元 770 年，湖南兵马战乱，杜甫又赶忙乘船离开潭州。当他坐船沿湘江北上的时候，由于多年的劳累，长期的营养不良，终于一病不起，他僵卧在船舱里，从舱口凝望外面的天空，天气阴沉沉的，快要下雪了，阴郁的天气使杜甫的心头一阵悲凉，回首一生，杜甫不由得老泪纵横……他叫儿子们拿纸磨墨，就在这船上，用颤抖的手书写了他最后的一首诗《风疾舟中伏枕书怀三十六韵奉呈湖南亲友》杜甫在死神降临之时，念念不忘的仍是国家的灾难和百姓的不幸，一腔热血全抛洒给多灾多难的国家。

杜甫的文学成就是十分伟大的，他的大部分诗都反映了他所处的动乱的时代的风格；他的诗悲壮，沉重，被称为壮丽史诗。杜甫艺术造诣上，遣词用句极为严肃、平实，古朴的风格，凝炼生动又富于韵律的佳句，即是为后人传唱，又是为后人学习的典范。称杜甫为诗圣是绝对名符其实的。

李、杜二人早已离我们而去，然而他们建筑的文学丰碑永存在我们心中。